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信息披露报告

(网站版)

二〇二三年四月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公司名称：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缩写：华农保险

英文名称：China Huano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CHIC

（二）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季华五路 57 号 2 座 3201-14室

（四）成立时间：2006 年1 月24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业监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江苏、四川、浙江、河北、河南、广西、山西、甘肃、广东

（六）法定代表人：苏如春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客服电话：400-010-0000

投诉电话：400-010-0000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货币资金	395,258,696.96	335,744,510.05	379,637,686.98	335,744,510.05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7,908,082.68	291,337,006.37	347,908,082.68	291,337,006.37
衍生金融资产	13,013,620.91	5,508,842.49	13,013,620.91	5,508,842.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3,220,000.00	229,267,000.00	693,220,000.00	229,267,000.00
应收利息	54,347,847.13	40,906,478.95	54,347,847.13	40,906,478.95
应收保费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应收代位追偿款	435,536.82	138,692.43	435,536.82	138,692.43
应收分保账款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0,217,164.40	11,482,191.32	50,217,164.40	11,482,191.3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53,761,126.57	39,357,207.38	53,761,126.57	39,357,207.38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234,823,000.00	200,000,000.00	234,823,000.00	2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562,556.99	675,212,881.31	450,562,556.99	675,212,881.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4,171,761.69	617,617,212.19	654,171,761.69	617,617,212.19
长期股权投资			17,97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233,058.17	13,125,754.52	16,233,058.17	13,125,754.52
使用权资产	23,138,237.52	19,959,327.67	22,678,934.48	19,959,327.67
无形资产	12,182,751.93	17,929,011.43	12,182,751.93	17,929,011.43
独立账户资产				
商誉	2,424,46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66,689.98	4,621,875.27	19,266,689.98	4,621,875.27
其他资产	378,989,890.28	449,226,177.31	378,271,891.48	449,226,177.31
资产总计	4,831,565,182.99	4,254,808,095.41	4,830,312,406.21	4,254,808,095.41

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9,599,180.00	323,299,338.00	199,599,180.00	323,299,338.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9,203,755.62	140,303,425.21	159,203,755.62	140,303,425.21
预收保费	76,825,457.80	58,665,875.66	76,825,457.80	58,665,875.66
应付分保账款	455,713,577.81	410,996,549.66	455,713,577.81	410,996,549.66
应付职工薪酬	100,178,836.60	52,188,960.95	98,519,255.47	52,188,960.95
应交税费	55,208,667.36	57,151,227.80	54,987,503.31	57,151,227.80
应付赔付款	3,351,831.99	8,408,652.94	3,351,831.99	8,408,652.94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费准备金	2,172,591.45	1,772,883.99	2,172,591.45	1,772,883.9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96,039,031.89	1,024,909,488.34	1,396,039,031.89	1,024,909,488.34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20,120,960.45	1,069,301,386.00	1,320,120,960.45	1,069,301,386.00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947,324.46	377,351,229.86	527,947,324.46	377,351,229.86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5,853.36	401,983.52	455,853.36	401,983.52
其他负债	69,190,167.13	101,278,285.31	66,432,886.87	101,278,285.31
租赁负债	22,561,349.17	18,732,391.01	22,154,714.51	18,732,391.01
负债合计	3,861,121,260.63	3,267,910,448.39	3,856,076,600.53	3,267,910,448.39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7,995,184.34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027,605.94	-10,865,425.03	-40,027,605.94	-10,865,425.03
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1,478,870.96
未分配利润	-319,031,911.13	-331,744,350.41	-315,244,010.84	-331,744,35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70,414,538.23	986,897,647.02	974,235,805.68	986,897,647.02
少数股东权益	29,384.13			

股东权益合计	970,443,922.36	986,897,647.02	974,235,805.68	986,897,647.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31,565,182.99	4,254,808,095.41	4,830,312,406.21	4,254,808,095.41

(二) 利润表

利润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数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3,685,643,666.75	3,287,390,446.60	3,685,637,852.89	3,287,390,446.60
已赚保费	3,529,736,862.14	3,120,271,620.23	3,529,736,862.14	3,120,271,620.23
保险业务收入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其中: 分保费收入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减: 分出保费	188,345,407.31	80,264,592.70	188,345,407.31	80,264,592.7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2,394,570.47	2,057,917.31	332,394,570.47	2,057,917.31
投资收益	89,942,677.05	128,850,079.07	89,942,677.05	128,850,079.0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984,323.69	6,570,787.05	-18,984,323.69	6,570,787.05
汇兑损益	7,744,231.85	-1,577,114.84	7,744,231.85	-1,577,114.84
其他收益	37,060,177.07	12,974,850.05	37,060,177.07	12,974,850.05
资产处置收益	21,199.17	-51,248.61	21,199.17	-51,248.61
其他业务收入	40,122,843.16	20,351,473.65	40,117,029.30	20,351,473.65
二、营业支出	3,672,405,421.72	3,270,615,318.76	3,668,604,048.47	3,270,615,318.76
退保金				
赔付支出	1,887,023,368.23	1,891,733,653.07	1,887,023,368.23	1,891,733,653.07
减: 摊回赔付支出	66,762,956.62	49,819,104.87	66,762,956.62	49,819,104.87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减: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4,403,919.19	8,012,622.14	14,403,919.19	8,012,622.14
提取保费准备金	399,707.46	-715,992.38	399,707.46	-715,992.38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86,651,936.07	127,913,260.72	86,651,936.07	127,913,260.72
税金及附加	16,460,126.41	13,756,895.98	16,419,245.63	13,756,895.9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2,744,467.16	464,774,291.06	682,744,467.16	464,774,291.06
业务及管理费	875,331,969.53	566,487,817.57	871,590,661.37	566,487,817.57
减: 摊回分保费用	47,998,406.59	21,236,516.51	47,998,406.59	21,236,516.51
其他业务成本	2,355,034.18	10,118,365.89	2,335,849.87	10,118,365.89
资产减值损失	-215,479.37	88,951.37	-215,479.37	88,951.37
三、营业利润	13,238,245.03	16,775,127.84	17,033,804.42	16,775,127.84
加: 营业外收入	755,071.49	1,854,619.61	755,071.49	1,854,619.61
减: 营业外支出	6,158,870.97	1,786,001.14	6,158,754.24	1,786,001.14
四、利润总额	7,834,445.55	16,843,746.31	11,630,121.67	16,843,746.31
减: 所得税费用	-4,868,500.25	2,022,442.44	-4,870,217.90	2,022,442.44
五、净利润	12,702,945.80	14,821,303.87	16,500,339.57	14,821,303.87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2,945.80	14,821,303.87	16,500,339.57	14,821,303.87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12,439.28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493.48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62,180.91	-15,709,261.51	-29,162,180.91	-15,709,26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62,180.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162,180.91	-15,709,261.51	-29,162,180.91	-15,709,261.5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162,180.91	-15,709,261.51	-29,162,180.91	-15,709,261.51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59,235.11	-887,957.64	-12,661,841.34	-887,95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49,741.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93.48			

(三)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868,710,935.51	2,896,976,728.69	3,868,710,935.51	2,896,976,728.6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3,324,417.46	-10,183,634.18	-13,324,417.46	-10,183,634.1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942,134.31	372,239,696.38	534,867,210.32	372,239,69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0,328,652.36	3,259,032,790.89	4,390,253,728.37	3,259,032,790.8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22,983,710.70	1,652,125,623.28	1,722,983,710.70	1,652,125,623.2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7,635,513.10	554,399,440.28	687,635,513.10	554,399,440.2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371,980.78	185,355,677.86	210,777,646.74	185,355,67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949,271.20	105,688,789.82	140,282,498.97	105,688,78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644,357.22	741,557,384.47	1,104,253,915.91	741,557,3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5,584,833.00	3,239,126,915.71	3,865,933,285.42	3,239,126,9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3,819.36	19,905,875.18	524,320,442.95	19,905,87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363,556,931.10	2,865,169,676.41	3,363,556,931.10	2,865,169,676.4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9,967,261.21	177,100,881.60	69,962,991.32	177,100,881.60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531,827,990.88	406,771,897.82	531,827,990.88	406,771,89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300.00	27,800.00	92,300.00	27,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5,444,483.19	3,449,070,255.83	3,965,440,213.30	3,449,070,25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2,002,668.28		342,002,668.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6,433,928.62	2,071,872,029.63	3,301,433,928.62	2,071,872,029.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1,010,331,144.56	635,760,700.00	1,010,331,144.56	635,760,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	16,859,620.36	4,014,001.41	16,859,620.36	4,014,001.41

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3,624,693.54	3,053,649,399.32	4,328,624,693.54	3,053,649,39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180,210.35	395,420,856.51	-363,184,480.24	395,420,856.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411.33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的现金	57,382,597,000.00	70,173,142,000.00	57,382,597,000.00	70,173,14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204,29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2,823,707.01	70,173,142,000.00	57,382,597,000.00	70,173,142,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34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 息支付的现金	9,459,212.05	12,761,485.23	9,459,212.05	12,761,485.23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的现金	57,506,249,653.83	70,415,992,362.55	57,506,249,653.83	70,415,992,362.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13,978,371.01	13,759,743.49	13,978,371.01	13,759,74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29,720,580.22	70,442,513,591.27	57,529,687,236.89	70,442,513,59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96,873.21	-269,371,591.27	-147,090,236.89	-269,371,59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847,451.11	-214,704.88	847,451.11	-214,70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14,186.91	145,740,435.54	14,893,176.93	145,740,43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258,696.96	335,744,510.05	350,637,686.98	335,744,510.05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3,367.16		-29,162,180.91				12,712,439.28	29,384.13	-16,453,72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62,180.91				12,712,439.28	-9,493.48	-16,459,235.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67.16								-33,367.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4. 其他		-33,367.16								-33,367.1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8,877.61	38,877.61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8,877.61	38,877.6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40,027,605.94	1,478,870.96			-319,031,911.13	29,384.13	970,443,922.3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09,261.51				14,821,303.87		-887,957.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09,261.51				14,821,303.87		-887,957.6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大灾风 险利润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9,162,180.91				16,500,339.57	-12,661,841.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162,180.91				16,500,339.57	-12,661,841.3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0,027,605.94	1,478,870.96			-315,244,010.84	974,235,805.6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09,261.51				14,821,303.87	-887,957.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09,261.51				14,821,303.87	-887,957.6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五）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生产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会计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以下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

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领取股利的权利确认时计入投资收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按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订立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其后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在综合收益总额中反映。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的市场报价中获得，并考虑近期市场交易和估值方法，估值方法包括适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初始确认金额为交易价格（即所支付或所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除非其公允

价值可以从现有市场上相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未经修改或改动）中获得，或者采用可从市场上获取全部变量数据的评估方法。当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数时，均作为资产入账；反之作为负债入账。

当内嵌衍生金融工具与主体合约并无紧密关系，并且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要求时，应与主体合同分别计量，其公允价值的变动通过损益确认。本公司未对满足保险合同定义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或与主体保险合同有紧密关系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固定金额（或在固定金额和利率基础上确定的金额）退保合同的内嵌期权）进行单独确认。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公司、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采用个别认定法与账龄分析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 个别认定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的应收账款有应收利息；涉及财政补贴，关联方业务，联共保业务等的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员工借款、预付款、押金、共保款等。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较小的，在确认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不计坏账准备。

减值确认标准：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且经确认无任何收回可能性的应收账款。

2)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有农户自缴、商业性、非关联方、非联共保等的应收保费，比例具体如下：

类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保费	1 年以下	0%
	1 年以上（含 1 年）	100%

(9)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和《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保监发[2015]37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10)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通用设备	3-5	5.00	19.00-31.66

（11）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购置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般在 5 年时间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元）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0	5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摊销

年限为租赁期），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的金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保险合同

1）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转移的风险是否是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除投资型保单外其余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故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div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div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对于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支出、赔付成本、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4)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本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本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F 法及预期赔付率法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7）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约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原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

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 6% 时，不再提取。

(19) 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1) 本公司分别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2) 保费准备金分别以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本公司根据开展农业保险地区的农业灾害风险水平及风险损失数据，并结合我公司业务来源，确定各地区保费准备金的计提比例为财政部规定的计提比例区间范围的最小值。

3) 当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规定的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21) 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原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金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5)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政策性农险业务的政府补贴等。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

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递延所

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2）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5）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但是，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者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1) 重要资产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同时，本公司需要对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的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 100%；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选取的样本中超过 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收入确认、负债计量及财务报表的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通常情况下，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成为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另外，本公司还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证据来认定严重或非暂时性：①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②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

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 3%的风险边际。

⑥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确定风险边际。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限额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就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对未来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发生时间、金额、适用税率的不同估计,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产生影响。

(2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②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十一和注释十五。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的分类。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C.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A.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B.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C.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②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44号《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以及2021年第22号《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4.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595,320,332.68	390,624,763.47
6个月至1年（含1年）	12,469,658.50	18,808,222.92
1年以上	20,182,100.80	46,851,851.77
小计	627,972,091.98	456,284,838.16
减：坏账准备	1,868,805.77	2,139,072.88
净值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2）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4,909,488.34	394,777,644.79	23,648,101.24			23,648,101.24	1,396,039,031.89
其中：原保险合同	985,365,017.85	394,777,644.79					1,380,142,662.64
再保险合同	39,544,470.49		23,648,101.24			23,648,101.24	15,896,369.2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69,301,386.00	259,467,797.71	8,648,223.26		8,648,223.26	1,320,120,960.45
其中：原保险合同	797,345,846.02	259,467,797.71				1,056,813,643.73
再保险合同	271,955,539.98		8,648,223.26		8,648,223.26	263,307,316.72
合 计	2,094,210,874.34	654,245,442.50	32,296,324.50		32,296,324.50	2,716,159,992.34

（3）保费收入

①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847,676,331.32	2,803,995,110.32
再保险合同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合 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②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1,820,318,672.84	1,587,723,186.42
企业财产保险	215,733,973.84	176,698,761.82
责任保险	220,025,580.75	275,306,577.92
船舶保险	2,514,196.10	3,471,930.61
货运险	8,307,429.48	96,388,372.91
工程保险	13,490,270.46	8,262,742.31
意外伤害险	187,407,095.60	81,930,652.52
家庭财产保险	63,546,157.95	3,405,487.20
保证保险	28,870,121.60	16,171,558.29
农险业务	273,737,571.46	397,626,114.43
健康险	696,611,477.81	225,537,081.24
其他险	519,914,292.03	330,071,664.57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③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	319,848,850.04	381,345,050.71
专业代理	1,007,821,794.17	944,632,732.92
兼业代理	15,823,933.95	32,966,744.42
个人代理	1,131,462,149.07	703,092,049.70

境内经纪业务	1,372,719,604.09	741,958,532.57
分保费收入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4) 赔付支出

①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749,686,943.29	1,628,929,094.76
再保险合同	137,336,424.94	262,804,558.31
合计	1,891,733,653.07	1,496,509,845.93

②赔付支出主要险种明细

险 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净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14,852,972.37	40,446,167.95	6,312,030.59		48,987,109.73	56,178,496.14
责任保险	101,664,074.01	1,220,407.33	8,753,073.10		94,131,408.24	118,415,729.66
机动车辆保险	999,939,932.83	10,363,849.20			1,010,303,782.03	1,042,462,642.17
船舶保险	3,258,652.02	352,153.53			3,610,805.55	4,501,311.97
农险保险	142,982,839.79	82,151,769.93	50,194,205.49		174,940,404.23	278,545,611.98
意外伤害险	19,193,623.78	342,000.87	769,325.02		18,766,299.63	16,443,630.75
其他险种	467,794,848.49	2,460,076.13	734,322.42		469,520,602.20	325,367,125.53
合计	1,749,686,943.29	137,336,424.94	66,762,956.62		1,820,260,411.61	1,841,914,548.20

(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①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56,042,671.71	40,261,269.21
再保险合同	-23,648,101.24	-38,203,351.90
合计	332,394,570.47	2,057,917.31

②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84,221,538.78	139,616,682.1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50,596,094.60	122,788,118.8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6,001,941.07	13,121,518.10
合计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③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险种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65,551,659.10	56,546,219.24
机动车辆保险	79,042,697.56	150,925,137.28
船舶险	352,610.23	150,262.36
意外险	25,402,935.61	1,267,512.98
责任险	43,986,950.52	3,825,228.37
农险	-40,263,912.19	13,482,695.60
其他险种	76,746,633.62	49,329,263.17
合计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74,830.71	6,571,923.41
教育费附加	3,443,117.25	2,921,419.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01,089.48	1,947,612.90
印花税	2,768,472.92	2,248,599.28
车船使用税	49,530.00	42,608.33
其他税金	23,086.05	24,732.80
合计	16,460,126.41	13,756,895.98

(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54,048.12	13,018,278.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和处置损益	214,017.92	345,84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51,985.31	74,787,279.47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43,038.07	34,092,951.49
定期存款利息	8,476,791.56	9,847,515.78
资本保证金利息	9,472,000.00	9,472,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9,569,203.93	-12,713,792.90
其他	0.00	
合计	89,942,677.05	128,850,079.07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华农保险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由该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摘自大华审字[2023]001810 号,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华农财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准备金评估方法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新会计准则《2 号解释》要求, 以及按照《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对保险业务进行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包括: 未赚保费准备金及保费不足准备金。

未赚保费准备金是指以未到期部分保费收入为基础所计提的准备金, 并减除与获取保费收入相关联的保单获取成本的未到期部分。关于未到期部分保费收入, 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除工程保险、货运保险外, 都采用了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工程保险采用在保险期限内二次分布法; 货运保险采用在固定期限内平均分布, 国内货运险固定期限为 20 天, 进出口货运保险固定期限为 90 天。其中,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 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本公司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评估过程中进行保费充足性测试, 并根据测试结果提取保费不足准备金, 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一部分。保费充足性测试是指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提取金额不低于以下两者中较大者:

①未来净现金流出: 对未来净现金流出的预测应考虑风险边际和货币时间价值

②未赚保费准备金

如果第①项大于第②项, 公司将其差额作为保费不足准备金; 如果第②项大于或等于第①项, 则无需计提保费不足准备金。

2、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含直接理赔费用）评估方法

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含直接理赔费用）评估方法

商业车险、交强险: 采用链梯法、BF 法、赔付率等方法评估, 对各种方法的结果取加权平均作为最终结果。非车险: 采用预期赔付率法, 分险类、分事故年度评估。

4、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评估方法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比例法。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50%+IBNR）×间接理赔费用比例。

（二）主要参数假设

1、预期赔付率：我们基于 2021 年保单赔付率在 2022 年进展情况，并考虑 2022 保单在未来的发展趋势选择各险种预期赔付率假设。

2、维持费用率：本公司所用维持费用指除首日费用外的其他费用，即除手续费及佣金、销售人员绩效工资、增值税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交强险救助基金、印花税、监管费等首日产生的费用外其他费用，公司根据各机构历史费用率水平测算。

3、风险边际：公司采用行业平均水平，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 3%，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 2.5%。

4、间接理赔费用比例：使用公司历史数据并参照行业相关数据，间接理赔费用率为 5%。

（三）评估结果

下表按照准备金的类别展示近两年准备金评估结果。

表 1：准备金评估结果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96,039,031.89	1,024,909,488.34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20,120,960.45	1,069,301,386.00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45,821,867.49	1,013,427,297.02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66,359,833.88	1,029,944,178.62

2022 年公司规模增速 26.47%，随着规模上升，准备金逐年累积，2022 年末再保后准备金余额为 26.12 亿元，2021 年末再保后准备金余额为 20.43 亿元，2022 年再保后增量 5.68 亿元，其中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增量 3.32 亿元，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增量 2.36 亿元。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1. 组织架构体系

公司积极推进风险管理的组织建设，完善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直接领导，以各机构、各职能部门为第一道风险防线，以合规内控部为风险的第二道防线，董事会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审计监察部为风险的第三道防线，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董事会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的主要职责包括：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解决方案、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等。董事会可将部分风险管理职责授权给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公司内的运作和实施，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审议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

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责任。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公司日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确保公司风险在可接受范围之内；执行经董事会审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审批公司风险限额；建立公司内部风险责任机制、风险报告体系、内部重大风险应急机制；推动公司风险管理文化的建设；确保各部门良好的遵守公司的风险管理原则。

公司作为 II 类公司，未设立单独的风险管理部，由合规内控部作为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开展风险管理相关事务。职责具体包括建立与维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合理确定各类风险限额，协助指导各业务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对公司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分析评估并形成报告，建立维护风险管理系统和模型，支持资产负债管理工作，组织协调风险管理日常工作。

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就风险管理相关事宜接受合规内控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建立健全相关内部控制管理流程，定期对本部门或单位的风险进行评估，将评估结果定期与合规内控部沟通，并对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

2. 风险管理流程

按照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要求，公司对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八大类风险进行了分析和梳理，设定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控，并进行年度风险评估。公司风险管理按下列流程实施。

目标设定：根据公司的整体战略，在符合公司风险偏好的前提下，公司管理层讨论并确立了年度风险管理目标并建立了相关流程，合规内控部对各项风险进行定义，以保证选择的风险管理目标能够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一致。

风险识别：内控管理部门通过识别经营活动及业务流程中能够影响公司目标达成的内部和外部事件，区分风险事件和机会事件，对识别的结果进行评价。

风险评估：根据风险识别结果，分析风险事件产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并以此作为管理风险的基础。

风险应对：公司平衡风险与收益，针对不同类型的风险，由管理层选择风险应对方案，包括自留、规避、缓释、转移风险，并采取一系列相应行动以确保风险符合公司的风险容忍度和风险偏好。

风险控制：建立相应制度和流程并进行推进和落实，确保有效控制风险。

风险预警：是指度量风险状态偏离预警标准的程度并以此发出警戒信号的过程。公司建立完善的风险预警体系，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内部不可控因素下，及时发现并化解经营中的风险。

风险监督：对风险管理流程的合理性和完整性进行监督，并在必要时进行调整。

风险报告：建立多层次多维度的内部风险报告及沟通机制，包括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及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交的风险管理报告，合规内控部向公司高级管理层提交的风险管理报告，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之间的风险沟通报告，以及定期与非定期风险报告，常规与非常规风险报告等。

（二）风险管理策略及控制

1.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战略和经营计划保持一致。公司按照预防为主、重点监控、分工协作、逐步集中的风险管理路径，遵循一致性、匹配性、全面性、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和全员参与等的全面风险管理原则，不断加强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立了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的风险控制体系，及时和定期对风险进行识别、评估、控制，各业务条线、各职能部门、各分公司定期对风险管理状况进行报告，确保公司风险可控。

根据《保险公司风险管理指引（试行）》相关规定和公司风险管理要求，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完善风险、合规及内控管理制度体系，通过组织和实施风险应对方案，有效控制经营风险。

一是持续完善风险偏好体系。公司每年根据战略规划目标，设定风险维度、容忍度及限额，风险偏好陈述书提请董事会批准。通过持续完善测算模型和分析框架，在年度风险限额的基础上，实现了从风险偏好总体陈述到风险容忍度以及风险限额指标的传导。基于公司整体风险偏好下对风险容忍度及限额持续监测，每季度利用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实现最低资本测算、汇总、分析，时刻关注业务发展的平稳性，有效把控风险。

二是丰富风险监测手段。公司推进风险指标监测，操作损失事件收集，合规风险事件收集等工作。通过对指标设定阈值，持续监控业务进展，及时了解分析公司各类业务风险情况，为领导层决策提供依据。通过明确主要风险指标的相关责任部门，明确管理责任，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定位问题解决问题。公司年度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工作，通过对各业务条线固有风险的认识与评估，准确、全面把控公司各类风险状况，同时，对剩余风险较高的风险点进行持续整改，追踪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公司持续加强总分公司联动，强化风险合规信息收集准确性、及时性，已初步拟定《合规信息报送管理办法》，明确报送原则、职责、范围及要求，提高风险合规信息报送质量。通过上述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和手段，对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打造形成风险监测、问题分析、线下沟通、风险提示、追踪整改效果的闭环，提升风险管控效率，确保措施有效落地，为公司有经营效率和可持续的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三是完善偿付能力风险应急机制。公司修订了《偿付能力应急管理办法》，明确事件标准、处置机制及流程。2022 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开展了偿付能力应急处置工作，通过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确保公司正常稳定经营。

四是强化风险合规绩效考核。公司制定了详细的风险合规考核方案，通过对总公司各部门设定风险合规 OKR 考核指标，建立风险合规考核标准，从风险合规人员选配、报送工作及时性准确性、内部制度健全性遵循有效性、各类自查工作完成情况、以及风险综合评级数据质量及管理责任等五个方面，细化各部门考核要求，从而提升公司整体风险合规意识。

五是持续提升资产负债管理能力。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制订了《资产负债管理办法》，其中详细规定了资产负债管理和资产配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控制流程。日常的工作中，资产端及负债端各部门各自履行相应职责，定期测算资产负债管理量化评估数据以及偿二代数据并由秘书处汇总，此外各部门以不低于一个季度一次的频率召开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会议，确保资产端及负债端沟通顺畅。

六是完善风险管理系统功能。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内部经营实际需要，建立了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系统功能涵盖：一支柱最低资本量化计量、压力测试、风险综合评级、风险指标监测、SARMRA 评估、操作风险管理、偿付能力报表报告等功能模块，通过与业务、再保、财务数据平台对接，实现了数据自动化、管理线上化、分析全面化，为打造“保险”+“科技”的业务模式提供有力支持。

2. 子风险评估及控制情况

公司对风险管理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持续完善风险管理机制与流程，确保各类风险在相应的制度约束下得到有效的管理。同时采用相应的风险管理技术，对主要风险类别进行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量化分析，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获得的收益相匹配。

（1）保险风险

公司采用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技术评估和监控保险风险，2022 年保险风险量化分析主要以测算保险风险最低资本为主，目前保险风险量化结果受保费规模、业务结构、时间进度、赔付模式、赔付率等众多因素影响，由于不同季度间各影响因素差距较大，保险风险在季度间有所波动。但总体处于合理可控范围内。

表 1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限额指标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44,785	45,737	50,122	46,984
其中：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	35,702	37,156	40,776	41,120
其中：保费及准备金风险	35,047	36,550	40,117	40,571
--车险	20,561	18,494	18,610	21,760
--财产险	11,922	15,100	18,652*	18,728*
--船货特险	2,454	999	1,139	1,001
--责任险	7,278	9,025	9,106	6,840
--农业险	11,211	10,957	10,088	7,331
--信用保证险	1,041	1,144	1,344	1,672
--短期意外伤害险	1,948	2,590	3,048	3,384
--短期健康险	3,128	3,082	6,722	9,129*
--短期寿险	0	0	0	0
--其他险	4,871	6,001	5,949	5,387
其中：巨灾风险	2,332	2,182	2,376	2,012
--国内车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372	378	387	360
--国内财产险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2,017	1,863	2,057	1,723
--国内财产险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509	482	479	379
--国际台风及洪水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	-
--国际地震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	-
--保险风险分散效应	0	1,576	1,717	1,463

公司保险风险最低资本指标基本都在安全阈值内，其中财产险和短期意外险超出限额，主要原因为该类业务规模超过预期值带来的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有较大上升；综合来看，整体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均在限额范围内，未对偿付能力充足率造成影响，整体保险风险可控。

1)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情况。

2022 年末，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11 亿元。其中：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4.06 亿元；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2,012 万元，保险风险最低资本整体风险可控。

(2) 市场风险

公司采用了 VaR 方法为核心的市场风险计量方式，分别对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市价波动风险等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度量。

表 2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限额指标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其中：市场风险	12,244	12,259	14,512	12,535

--利率风险	10,410	10,452	10,421	10,171
--权益价格风险	6,858	6,776	10,844*	7,814
--房地产价格风险	0	-	-	-
--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	0	-	-	-
--境外权益资产价格风险	2,363	2,420	1,637	2,102
--汇率风险	393	501	493	497
--市场风险分散效应	7,780	7,890	8,883	8,049

公司市场风险最低资本限额指标基本在阈值范围，其中三季度权益价格风险超出限额值，主要原因为受市场环境影响，三季度末权益类资产持仓处于高峰，后续已于10月份回调至限额范围

2022年末，公司的市场风险最低资本为12,535.38万元（包括风险分散效应），其中利率风险最低资本为10,171.45万元，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为7,814.29万元，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为2,101.90万元，汇率风险最低资本496.73万元，资产整体质量较好，收益水平较为稳定，市场风险可控。

①利率风险。本公司所持有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存出资本金及债券投资等金融资产可能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债券组合久期为11.82，在95%置信度下债券组合一年期VAR值为17,359.89万，占债券资产市值的18.06%。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两个假设：一是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二是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不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还将影响其市场价格。假设市场基准利率向上变动20BP，债券投资收益变动为-4,969万，2022年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收益为-1,563万，即市场基准利率向上变动20BP，对整体固定收益类资产收益影响较大，需要加强利率风险控制

②权益价格风险。2022年底权益类持仓合计市值约为3.67亿，占我公司上季末总资产的8.07%。情景分析假设权益类资产价格波动-15%，则权益类资产较目前市值亏损5,501万。

总体来看，在市场基准利率上升20BP和权益资产变动-15%的极端情况下，公司2022年的投资收益为-9,292万。公司需紧盯市场风险变化，及时调整投资组合，更好的应对市场风险。

（3）信用风险

2022年公司对信用风险的识别分析包括存款/债券信用风险、再保信用风险和应收保费信用风险。

表3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限额指标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其中：信用风险	15,186	14,545	14,891	9,094
--利差风险	3,086	3,030	2,873	2,745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	14,118	13,489	13,911	8,011
--信用风险分散效应	2,018	1,973	1,893	1,662

公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限额指标均在阈值范围，未出现超限情景，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①存款/债券信用风险。公司目前持有各类定期存款4.72亿元，所持信用债发行人长期主体评级稳定，以主体评级为AAA的高评级债券为主，发行主体资质较高，企业性质多为央企、国企，整体信用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主体评级均为AAA，占信用债持仓比例为100%，无AA级及以下级别信用债，单一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均低于上季末总资产5%，符合监管比例要求。

②再保信用风险。公司明确再保人使用范围和资信管理要求，实行分保额度管理，控制再保人信用风险的集中度；建立再保人接受人分级管理名单，实施再保人分类管理，初步建立了再保人的风险偏好管理机制。截止报告日，公司未发生再保信用风险。

③应收保费信用风险。公司明确应收保费管理的责任部门及管理职责，对应收保费的管控做到事前风险防范和事后跟踪检查。随着历史应收保费的逐步催收，应收保费产生的信用风险将进一步得到控制。

（4）操作风险

公司根据保险行业的业务流程特点和自身资源配置情况，按照控制风险、提升服务、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运营管理原则，建立和划分了内部控制活动的重点和层次，制订了较为严谨的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针对各部门、各岗位制订了具体的工作职责和业务操作规则，并通过合规内控部门监督日常业务和评价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性，对内控缺陷和人为失误进行实质性整改和弥补，从而将内部操作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范围内。

①组织开展年度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公司开展了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工作。通过本次评估，对 25 类一级流程 106 类二级流程，涵盖 335 项风险点的公司操作风险库进行梳理和更新。各责任部门对已识别的 335 项风险点逐一评估，包括相应的控制措施和实施内容，进一步确认控制措施实施满意程度，逐一确定各流程剩余风险评估情况。各责任部门在日常工作管理中，已对其中绝大部分风险点进行有效的识别，并已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经过评估，这些管理举措能够合理降低风险事故的发生频率。目前剩余风险中，处于评估等级为低的风险点 238 个，评估等级为中的风险点为 104 个，评估等级为关注的风险点为 5 个。公司将继续探求有效的风险控制手段，完善风险事件追踪处理反馈机制，充分积累公司风险管理经验，持续修正和完善公司操作风险库，提升风险管理的科学性。

②开展操作风险相关制度修订。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要求，修订并下发《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拟定《公司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管理办法》及《公司操作风险控制自评估管理办法》。公司各部门不断完善制度，新增或修订各类规章制度或操作规范，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完善内部控制管理。

③ 多措并举推动消保工作落地。公司通过董事会、消委会听取消保工作报告、审议消保重点事项、研究部署消保工作，建立消保垂直管理体系；围绕投诉管理、消保审查、宣传教育等内容，修订完善了 19 份消保文件，基本涵盖了事前审查、事中监控、事后监督的全流程管控制度；加强溯源整改的工作，制定了溯源整改的工作规程。围绕投诉集中的产品、业务、流程等，每月开展涉诉业务部门溯源整改和认责工作，避免同类投诉重复发生。

④ 完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功能。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内部经营实际需要，建立了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系统功能涵盖：一支柱最低资本量化计量、压力测试、风险综合评级、风险指标检测、SARMRA 评估、操作风险管理、偿付能力报表报告等功能模块，通过与业务、再保、财务数据平台对接，实现了数据自动化、管理线上化、分析全面化，为打造“保险”+“科技”的业务模式提供有力支持。

（5）战略风险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战略组织架构，在充分分析内外部风险状况的基础上，制定明确的战略目标，在战略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战略规划要求分解年度业务计划和安排机构筹建完善保障措施，进一步降低战略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

① 机构建设经营情况。2022 年全年，公司无新的省级分公司开设或筹建，新设立三四级机构共计 13 家，其中 5 家中心支公司、7 家支公司、1 家营销服务部。总体来看，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然而机构建设的外部市场环境复杂多变，因此建设实际情况与年初计划有一定的差距。为此，公司从 9 月开始重新修订《分支机构管理办法》，规范细化筹建标准，优化机构管理机制，加强微观管理力度，更加科学制定发展规划，提升筹建工作的效率。

② 优化预算考核方案，强化经营监控体系。2022 年，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部署，结合公司实际发展

情况，对各条线、各机构的预算方案进行了优化，并切实做好预算执行监控工作。及时追踪执行进展，按月复盘达成情况，协同业务部门，对预算执行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进行沟通分析，提出预警纠偏建议并形成月度经营分析报告，以供公司管理层决策参考。

在经营监控方面，我部门加大经营监控力度，对监控维度进行细化，并对保费达成、赔付情况、核心业务等进展按日进行追踪，形成公司及机构业务监控日报并进行 OA 公示，强化部门风险提示及管理职能，以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③ 战略升级，组织变革与业务转型补短板。2022 年，公司全面落地组织变革业务转型补短板工作，不断激发各经营主体的活力和内生动力，提高资源配置的能效，加快转变总公司市场化职能、提升总公司管理效能，进一步强激励、焕人才、谋转型、通梗阻，打造“立足自身优势，聚焦核心能力建设，通过组织变革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盈利性增长”的新华农发展模式。

（6）声誉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声誉风险控制活动，制定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和《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贯穿到公司各经营环节，做到预防为主、处置及时有效。

① 持续加强舆情监测，强化声誉风险排查及应对。配备舆情监测管理专员，坚持每日网页搜索、汇总，及时获取企业舆情、媒体监测、人物追踪、行业政策及行业舆论环境分析等信息，对敏感信息进行实时监测，做好记录、梳理等工作，有效防止声誉事件影响全公司及行业整体声誉。同时，加强舆情研判总结，定期、不定期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在仔细排查内部管理、产品设计、业务流程、外部关系等方面隐患基础上，针对舆情高发区域，展开重点排查，研判声誉风险点，从源头减少声誉风险触发因素，明确下一步工作重点和应对措施；对于特殊敏感时期、重大事件等可能引发的声誉风险点，提前做好声誉风险排查方案及应对处置准备，实时重点跟踪相关信息，做好舆情预警监测，确保及时发现负面舆情，及时预警处理，防止舆情扩散。

② 积极正向宣导引导，客观披露相关信息。对于公司积极正面的相关报道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在公司官微、官网和公司多个自媒体平台进行转载发布，扩大影响力。积极与媒体记者沟通，向社会大众持续传递公司的正面信息，分散、减弱和消除负面信息带来的不良影响。对于消极负面的新闻报道，按规定流程进行快速处理。同时，如实、及时在官网及中保协信息披露系统，向社会公众公开披露年度信息、重大信息及相关临时信息，确保相关利益者的知情权，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因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全面引发声誉风险的可能性。

③ 提高公司科技品牌属性新认知，积累声誉资本。按照公司战略目标要求和整体规划，华农保险围绕公司数智华农建设等中心工作开展，持续加强与各大主流媒体以及自媒体的对接交流往来。为公司争取到包括“年度卓越数字财险公司”“最佳财产险数智化企业创新奖”“2022 年度数字化保险百强榜”“星斗奖-数据驱动行业创新企业奖”“全球保险科技贡献奖”“2022 年度数字化影响力企业”在内的多个奖项；发布华农保险科技三年白皮书，为行业科技破局实现差异化高质量发展，提供生动详实的参考样板；使数智华农、价值成长成为华农鲜明主标签，全面提升和丰富公司品牌价值内涵。

（7）流动性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已建立包括风险状况评估、现金流预测及日常管理、流动性风险指标预警等在内的流动性风险检测机制。

① 日常现金流管理情况。公司实行资金集中管理，收入资金直接归集或划转至总公司账户，分公司收入户仅设定 1,000 元限额，超过限额部分自动归集到总公司账户；业务类支出实现系统对接，自动传送资金系统，通过总公司账户对外支付；费用支出通过费控系统由总公司集中支付；日常经营中除社保、公积金等收款方强制要求支出户必须为分公司账户外，均已实现总公司集中支付。

总公司设专岗对日常资金余额进行监测，合理预测周资金和月资金需求，当预计无法满足资金支付需求时，会及时向资金运用部申请资金划拨，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同时按日进行银企对账，确保资金账实相符。

② 业务和投资方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公司在每年制定业务保费和投资计划时，都会据此对现金流情况进行预测，并根据监管要求，选取两种可能发生的压力情景对是否会导致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进行预判。2022 年 4 季度末时点下测算，配合采取相应措施，可保证未来四个季度的现金流基本情景和压力测试下的现金流基本充足。此外，两个情景下未来 3 个月和未来 12 个月的 LCR1 和 LCR2 均超过 100%、LCR3 均超 50%，即我司优质流动资产能够完全覆盖极端投资损失或业务下滑情况下，可能发生的大额净现金流出。

③ 融资方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公司现在主要通过债券的质押式正回购方式来进行资金融入，分别通过银行间交易市场和交易所两个通道来提高融资渠道的分散化程度，并按日跟踪和监控市场利率情况，密切关注金融市场流动性对我司外部融资能力的影响。

④ 再保险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公司对于风险较高的农业保险和非车险业务，均进行了再保险分出安排，其中农业保险考虑可能发生的巨灾和重大风险事件，做了超赔再保安排，以分散风险，缓释重大保险事故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公司加强对应收分保账款的追踪，按月分析，对于账款较长的会及时向业务部门发送“应收提示函”。对于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情况与业务部门进行核对和确定，按照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⑤ 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为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检验流动性风险事件突发应急响应能力和危机处置能力，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事件应急演练方案》，并于 2022 年下半年开展了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对演练进行了思路设计、演练宣导、事后总结、方案制定及开展正式演练。并对演练进行总结、对演练过程予以记录、对演练中存在的不足予以分析。公司将持续每年推进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工作，增强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防范能力。

（8）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严格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义务，做好客户尽职调查和大额、可疑交易的识别报送工作，按照客户风险等级划分标准，完成有效客户风险等级划分工作，以夯实基础工作、完善内控制度流程、加强宣传培训等工作内容为抓手，推进反洗钱工作有效开展，定期研究落实监管部门洗钱风险提示，有效做好防范应对工作。

① 完善反洗钱制度建设。2022 年，公司对原有 14 份反洗钱制度进行完善修订，进一步构建内控制度体系。目前，现运行 10 份反洗钱制度，制度包含反洗钱组织架构、客户身份识别、客户风险评估、客户等级划分、培训及宣传、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反洗钱审计、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重大洗钱案件应急处理、反洗钱保密管理、反洗钱工作职责、反洗钱工作考核、客户身份信息及交易记录保存、涉及恐怖活动资产冻结管理等。新制定 4 份制度、修订 5 份制度，相关制度均已完成报备。

② 组织开展反洗钱自评估工作。根据监管下发的《法人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指引》（银反洗发〔2021〕1 号）文件要求，2022 年 6 月起至 11 月认真开展了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公司高层高度重视该项工作，董事长亲自部署指导，成立了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专项小组，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组织开展自评估工作。本次自评估采取了剩余风险评估法：在整体固有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整体控制措施的有效性，最终通过二维矩阵得出经反洗钱控制措施实施后的整体剩余洗钱风险。评估结果：固有风险评估为 1.41 分/1 级/低风险，控制措施有效性评估为 90.2 分/3 级/非常有效，整体洗钱风险自评估（即剩余风险评估）结果为低风险。

③ 开展自查工作，完善反洗钱系统建设。2022 年，公司按监管要求共开展 6 次自查。分别是：公司治理自评估、反洗钱信息安全自评估、公司金融产品洗钱风险自评估、洗钱风险自评估、2022 年反洗钱处集中约见谈话自查、反洗钱执法检查发现典型问题与案例自查。同时，针对监管要求，对反洗钱

监控报送系统黑名单、客户身份信息、证件到期提醒、与业务系统数据对接等方面进行优化升级，目前均已完成上线，达到监管要求，防范洗钱风险，满足监管要求。

④组织开展反洗钱培训宣传工作。2022 年，公司共开展 4 次反洗钱培训。分别对公司新进员工、高管层、公司全体员、反洗钱管理人员工展开培训。因合规人员变动较为频繁，培训内容涉及反洗钱基础知识、反洗钱系统操作、监管政策解读、处罚趋势、可疑交易识别技能等内容。培训后均开展相关测试。公司全体员工开展反洗钱培训，有 98%的参训人员对培训给予肯定，并希望多些此类培训、增加案例讲解，有效提高反洗钱工作能力。发布 28 条公众号宣传文章，点击量 8579 人次。其中扫黑除恶宣传 2 篇，点击量 896 人次；非法集资宣传 5 篇，点击量 2223 人次；金融服务宣传月 1 篇，点击量 296 人次；反洗钱宣传 7 篇，点击量 1982 人次；反欺诈宣传 10 篇，点击量 1839 人次，金融违法犯罪百日系列活动 3 篇，点击量 1639 人次。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2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商业保险险种经营信息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原保险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138,241,088.16	179,940.26	100,527.52	150,314.65	-4,443.97
2	短期健康保险	566,438,080.13	68,269.47	7,611.40	39,300.15	8,459.31
3	其他险	3,586,503.04	51,976.70	35,638.56	4,223.86	-3,642.89
4	责任保险	239,461,380.35	18,797.95	10,262.97	15,662.89	-2,894.17
5	意外伤害保险	507,179,963.47	18,704.59	3,193.56	9,351.38	-2,243.91

六、偿付能力信息

2022年末，本公司实际资本95,559.40万元，最低资本50,907.11万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183.93%，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187.71%。2022年与2021年相比，因当年其他综合收益下降，实际资本有所减少，且由于偿二代二期规则下整体风险因子有所提高及公司保费规模上升导致最低资本有所上升，故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同比略有下降。

本公司2022年度与2021年度偿付能力具体信息对比如下表：

日期	实际资本	最低资本	(综合)资本溢额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5,559.40	50,907.11	44,652.29	187.7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6,616.32	50,347.93	46,268.39	191.90%

七、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1. 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与股东及股东下属成员单位之间发生的保险业务类、利益转移类、服务类及资金运用类业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5,603.82 万元，其中保险业务交易金额为 18,337.31 万元，占全年总保费收入的 4.77%，交易内容包含关联交易事项为车险、船舶保险、财产险、责任险、意外险、农业保险、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约保证保险等；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为 8,305.42 万元，交易内容包含租赁办公场所、职场装修、购买技术设备、提供技术服务、前期购置自用不动产定制装修回款费用；利益转移类交易金额为 500.04 万元，交易内容是扶贫捐赠；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金额为 8,461.05 万元，交易内容包含向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增资、前期购置自用不动产部分回款、写字楼物业延期交付相关费用。

公司 2022 年度末净资产 97423.5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邦-凯旋写字楼物业购置余额为 23,006.65 万元，单一关联方关联交易账面余额占比 23.62%，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保险机构投资单一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合计不得超过保险机构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0%”比例要求。

2.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情况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梳理和排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一）消保日常教育宣传工作

2022 年，公司累计举办线下宣教活动 59 场，线上宣教信息推文 150 余篇。

1. 教育宣传总体安排

制定《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计划》，2022 年宣教工作以推进教育宣传区建设、设置线上消费者权益保护专栏、积极开展集中宣教活动，组织员工学习诚信文化教育课程为重点，营造良好的宣教氛围，促进消费者金融素质提升。

通过线上会议向业务人员宣导《关于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的通知》，通过宣导会加强业务人员诚信展业意识。

2. 常态化消费者教育工作

推动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设立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区，同时在官网增设“金融知识宣教”栏目，通过线下印刷折页、海报、易拉宝，线上发布宣教信息加强金融知识宣教工作；

主动开展线上线下公益性金融知识教育宣传活动，通过走进街道、社区、商圈，设咨询点并向居民主动派发折页与讲解金融知识，利用公司官微发布宣教活动信息等，进一步扩大宣传范围；

通过在营业网点粘贴风险提示语，向办理业务的客户讲解金融知识，利用官网开展以案说险等消费提示。

3. 集中教育宣传活动

制定 3.15、7.8、金融联合宣传教育活动月方案并推动宣传活动落地，方案明确客户服务部为 3.15、金融联合宣传教育活动月牵头部门，办公室为 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的牵头部门，活动均成立领导小组；

严格按照监管部门通知,时效内报送教育宣传工作方案、报告和报表等材料，并确保材料真实、准确性；

积极创新教育宣传的形式，通过走进养老院、校园，着力提升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老年人等重点群体的风险防范与责任意识，促进解决两类群体金融知识较为匮乏的现状。

(二) 保险消费投诉处理情况

1. 投诉情况

2022 年我公司一直致力于加大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 作的力度，通过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以及投诉管理制度，规范了投诉处理流程，提高了投诉处理效率。2022 年我公司 监管转办投诉亿元保费投诉量是 5.11 件，万张保单投诉量 为 0.0004 件，具体投诉情况如下：

(1) 监管机关转办投诉案件

2022 年我公司共收到监管机关转办投诉案件 197 件，同比 2021 年减少 118 件，同比下降 37.46%，其中来自总公司 98 件、广西分公司 19 件、广东分公司 18 件、江苏分公司 13 件、四川分公司 12 件、河北分公司 11 件、河南分公司 10 件、北京分公司 7 件、山西分公司 7 件、甘肃分公司 2 件、 浙江分公司 0 件。

(2) 公司自收投诉案件

2022 年我公司共收到客户投诉 1507 件，同比 2021 年增加 998 件，同比上升 196.07%，其中来自广东分公司 498 件、 河北分公司 338 件、河南分公司 146 件、四川分公司 128 件、 总公司 113 件、江苏分公司 81 件、山西分公司 74 件、北京分公司 62 件、广西分公司 43 件、浙江分公司 23 件、甘肃分公司 1 件。

表一 监管及自收投诉险种分布

单位：件数

险种	监管转办投诉	自收投诉
----	--------	------

车险	89	1373
意健险	100	121
财产险	6	12
农险	2	1
合计	197	1507

自收投诉较 2021 年增加较多，主要在于加强了内部投诉的管理，严格了内部投诉的认定方式，如多次咨询未能解决则计为投诉，并且对于超过 24 小时的投诉重复记录等。

2. 投诉问题分析

公司监管机关转办投诉案件中，涉及理赔投诉 165 件，业务投诉 32 件；公司自收投诉案件中，涉及理赔投诉 1404 件，业务投诉 103 件。

表二 监管转办投诉问题分布情况

单位:件数

投诉问题	数量	占比
赔偿范围（金额）	143	72.58%
时效服务	21	10.66%
退保问题	20	10.15%
承保/续保问题	8	4.06%
发票问题	2	1.02%
操作规范问题	2	1.02%
定损（金额）	1	0.51%
合计	197	100.00%

表三 自收投诉问题分布情况

单位：件数

投诉问题	数量	占比
时效服务	600	39.81%
赔偿范围（金额）	416	27.60%
定损（金额）	135	8.96%
理赔态度不好	105	6.97%
查勘不及时/态度不好	71	4.71%
流程问题	60	3.98%
承保/续保问题	50	3.32%
退保问题	34	2.26%
操作规范问题	30	1.99%
发票问题	6	0.40%
合计	1507	100.00%

（1）车险理赔时效慢、赔偿金额争议仍是投诉焦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理赔时效有所延长，案件的理赔时效慢、赔偿范围/金额、定损金额争议以及工作人员态度不好等问题较为突出。

（2）车险承保服务方面，客户投诉大多由个别业务及代理人员操作不规范、态度不好及退保纠纷等原因引发。

（3）意健险业务推广范围较广，多渠道、多条线地进行意健险产品销售，相关投诉增加较多。多集中于理赔拒赔投诉问题，主要由于客户购买保险时隐瞒既往病史，在理赔核赔资料时查出有既往病史拒赔，则会进行投诉。

（三）纠纷化解工作

1. 加强制度建设

修订《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制定《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考评办法（暂行）》、《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及群体性消费投诉处理应急预案》、《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纠纷调解管理办法》。并于2022年四季度牵头组织各分公司撰写投诉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活动并视频记录。

2. 拓宽投诉渠道

在官网、官微增设在线客服，通过官网公示各分公司投诉专线，每月组织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进一步畅通与客户之间的沟通渠道。

3. 强化溯源整改

制定投诉溯源整改工作规程，围绕投诉集中的产品、业务、流程等，每月开展涉诉业务部门溯源整改和认责工作，避免同类投诉重复发生。

4. 开展自查自纠

根据《广东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 2022 上半年保险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山西银保监局办公室发布关于部分银行保险机构违反《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情况的通报，公司组织开展投诉处理回头看工作，分公司对办公职场是否设置投诉接待专区、所有投诉是否按要求录入工单、投诉资料是否存档等问题进行自查自纠，总部通报复查情况并督促问题机构加快整改。

九、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信息

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比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2.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变化情况说明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0%	无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	19.5%	无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	19%	无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	18.3%	无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4700	4.7%	无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00	4.2%	无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4200	4.2%	无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0	4.16%	无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2640	2.64%	无

3.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1）股东大会职责：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和津贴事项；（三）选举和更

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和津贴事项；（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五）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七）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八）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九）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做出决议；（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做出决议；（十一）修改公司章程，审议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十二）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的提案；（十三）对股东转让其所持有部分或全部公司股份做出决议；（十四）对收购本公司股票作出决议；（十五）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十六）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或该笔交易发生后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资本净额的百分之三十以上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根据本章程进行的重大担保、重要业务合同等事项；（十七）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事宜；（十八）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九）审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前款第（十五）项所述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股东大会的法定职权不得授予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行使。

（2）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3月11日，广州	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	董事会	1、审议公司《《因营业场所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4.16%）委托王洪军代为表决，中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王洪军代为表决，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黄金鉴代为表决，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9%）委托林敏代为表决，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8.3%）委托杨建荣代为表决。	会议以97250万股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全部提案。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4日，广州	现场会议	董事会	1、审议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总结及2022年度经营计划》， 2、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4.16%）委托王洪军代为表决，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黄金鉴代为	会议以97250万股同意，0

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股东 大会		和 视 频 会 议 相 结 合		决算报告》， 3、审议公司《2022 年度预算安排报告》， 4、审议公司《2022 年度资产配置及投资计划》， 5、审议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审议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审议公司《2021 年度董事履职考核报告》， 8、审议公司《2021 年度监事履职考核报告》， 9、审议公司《沈庙成独立董事 2021 年度履职考核报告》， 10、审议公司《马战坤独立董事 2021 年度履职考核报告》， 11、审议公司《2021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12、审议公司《2021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13、审议公司《2021 年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全面评估报告》， 14、审议公司《2021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15、审议公司《2021 年关联交易审计报告》， 16、审议公司《2021 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会议还听取了关于 2021 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状况及 SARMRA 评估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1 年度监管意见书的通报及整改计划。	表决，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9%）委托林敏代为表决，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8.3%）委托杨建荣代为表决。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全部提案。
华农 财产 保险 股份 有限 公司 2022 年 第 二 次 临 时	2022 年 5 月 26 日	通 讯 表 决	董 事 会	1、审议公司《三年滚动资本规划（2022-2024）》。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王建成代为表决，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9%）委托林敏代为表决，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8.3%）委托杨建荣代为表决。	会议以 97250 万股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全部提案。

股东大会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6月22日，广州	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	董事会	1、审议公司《关于总公司注册地迁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的提案》， 2、审议公司《关于开展2022年增资扩股工作的提案》， 3、审议公司《关于引入新战略投资者的提案》， 4、审议公司《关于引入新战略投资者及开展2022年增资扩股工作相关事项授权的提案》， 5、审议公司《关于增资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的提案》。	中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委托王洪军代为表决，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黄金鉴代为表决，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9%)委托林敏代为表决，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8.3%)委托杨建荣代为表决。	会议以97250万股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全部提案。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9月7日，广州	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	董事会	1、审议公司《2022年增资扩股方案》， 2、审议公司《关于选址佛山市万科金融中心为公司新注册地的提案》， 3、审议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预算的提案》， 4、审议公司《关于选聘董事长任中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5、审议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试行）》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会议时间、议题变更，变化情况经审批后已向监管报告)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委托刘振水代为表决，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2.64%)委托刘振水代为表决，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黄金鉴代为表决，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9%)委托林敏代为表决，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8.3%)委托杨建荣代为表决，中国渔业互保协会(0.55%)委托范蕾代为表决。	会议以97250万股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全部提案。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2月27日，佛山	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	董事会	1、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2、审议公司《关于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提案》， 3、审议公司《2021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评估报告》， 4、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2022年修订）》， 会议还听取了关于张宗韬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通报。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委托王洪军代为表决，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4.7%)委托佟众恒代为表决，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4.2%)委托黄金鉴代为表决，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19%)委托林敏代为表决，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8.3%)委托杨建荣代为表决，杭州余杭金鑫外贸有限公司(2.75%)委托袁银海代为表决。	会议以100000万股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全部提案。

4.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简历、董事会工作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审议批准公司单笔金额或该笔交易发生后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资本净额的百分之五，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资本净额的百分之三十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要业务合同等事项；以及根据本章程进行的担保事项；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总经理提名，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拟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拟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修改方案；审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有权要求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公司经营的各种情况和资料；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项，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提请股东大会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提名股东
			董事会 任职	管理层 任职	
1	苏如春	非执行董事	董事长	临时负责人	华邦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	朱宁	非执行董事	副董事长	无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宗文峰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4	杨建荣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	黄金鉴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	林敏	非执行董事	一般董事	无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段军山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8	杨莹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9	郭云龙(拟任)	独立董事	一般董事	无	

(3) 董事简历

截止 2022 年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苏如春，1967 年出生，2015 年 9 月 16 日出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29 号。2019 年 6 月兼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华农发〔2019〕124 号）。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委员，甘肃省工商联副主席。现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甘肃省广东商会会长、兰州银行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第五届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

朱宁，男，1970 年出生，2010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0〕21 号。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中太国际保税发展有限公司经理，汇宝移动交易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现任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金汇宝移动交易系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杨建荣，男，1974 年出生，2018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39 号。本科学历。曾任云南建丰木业有限公司（外商独资企业）副总经理，怒江红塔常青木业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企业）总经理；现任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融兴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宗文峰，男，1964 年出生，2016 年 5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420 号。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水产总公司直属企业部科员，中国水产总公司尼日利亚代表处副代表，中水驻拉斯办事处企管部主任，中国水产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记。

黄金鉴，男，1963 年出生，2019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395 号。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曾任农牧渔业部审计室干部，中国农垦农工商联合总公司审计室干部，中国农垦总公司审计监察室副主任，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审计室主任，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党总支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现任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林敏，女，1966 年出生，2022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60 号。本科学历，电气工程管理中级工程师。曾任南宁供电局服务部办公室主任、副经理，南宁翔宇贸易公司总经理南宁国恒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宁浩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南宁创纳供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金晟辉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等；现任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沃尔森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段军山，男，1971 年出生，2021 年 9 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763 号。金融学博士，金融学教授。曾任湖南常德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车间和产品开发研究所车工、检验员、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广东商学院助教、教研室主任、副教授、教授，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主持全面工作），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现任广东财经大学佛山现代服务业研究院院长，民革广东省省委委员、民革广东高层协商委员会副主任、民革广东省委经济专委会委员、民革广东省委广财支部主委，广东金融学会理事，广东金融创新研究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杨莹，女，1979 年出生，2022 年 9 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今，批准文号为粤银保监复〔2022〕345 号。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曾任天津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上海锦天城（天津）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以及中央电视台《法律讲堂》主讲人，中央电视台《热线 12》栏目特邀嘉宾律师、天津市政府办公厅法律顾问、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兼职法律顾问、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社会职务。现任菁英汇投资管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创始合伙人、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天津市青年联合会常委、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执委等社会职务。

郭云龙（拟任），男，1966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深圳新都酒店监事会主席，杭州天目药业副总经理，曾长期就职于国有大型创投机构、券商投行部、银行等。现任上海匀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创始合伙人。

此前未经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的当选董事，待报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

（4）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 8 次会议，其

中现场会议方式 5 次，通讯表决方式 3 次，董事会会议均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和主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董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勤勉、诚信、尽责地全面履行了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审慎判断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和规范公司治理，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5.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简历，监事会工作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检查、监督公司财务；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监事会可以提名独立董事；法律、法规以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职务	代表股东	备注
1	薛廷伍	股东监事	监事长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田嘉晴任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兼三农事业部副总经理；刘云芳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
2	杨斌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中国渔业互保协会	
3	田嘉晴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4	刘云芳	职工监事	一般监事		
5	朱红 (拟任)	股东监事	一般监事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监事简历

截止 2022 年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3 位股东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薛廷伍，男，1962 年出生，2015 年 12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177 号。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种畜进出口公司业务部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监事长。

杨斌，男，1976 年出生，2012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2〕669 号。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渔业互保协会政策信息部副主任、综合部主任、副秘书长，现任中国渔业互保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党支部书记。

朱红（拟任），女，196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隆福大厦职员、保利大厦职员、北京天鸿科园大酒店职员、北京稻香湖景酒店职员。现任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 位职工监事：

田嘉晴，女，1981 年 9 月出生，2016 年 12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268 号。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进入华农保险公司，历任总公司办公室高级经理，总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助理总经理，总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合规内控部总经理。现任总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兼三农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刘云芳，女，1980 年 8 月出生，2017 年 1 月出任本公司监事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23 号。研究生学历；参与公司筹建工作，历任总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助理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

此前未经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的监事，待报监管机关任职资格核准。

（4）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 5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长召集和主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全体监事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运作程序，诚实、守信地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认真参与各项会议，充分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合规内控、财务会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较为全面的监督，向董事会和管理层踊跃提出建议或质询，忠实、勤勉、专业、独立、合规地履行了各项监事义务，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6.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未设外部监事。

7.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分管领域	备注
1	苏如春	董事长 临时负责人	2015 年 9 月 2019 年 6 月	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管理工作	2019 年 6 月兼任 临时负责人
2	周润华	董事会秘书 审计责任人	2006 年 3 月 2019 年 7 月	董事会办公室、审计监察部等	2019 年 7 月兼任 审计责任人
3	薛康文	副总经理	2021 年 6 月	协助管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4	李建奎	总精算师	2020 年 3 月	协助管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分管精算部和战略企划部等。	
5	凡先光	总经理助理	2021 年 1 月	协助管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分管意健险/数智保险事业部。	2021 年 4 月兼任 浙江分公司总经理

苏如春，1967 年出生，2015 年 9 月 16 日出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29 号。2019 年 6 月兼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华农发〔2019〕124 号）。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甘肃省工商联副主席。现任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甘肃省广东商会会长、兰州银行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第五届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理事。

周润华，1965 年出生，2006 年 3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至今，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06〕134 号。2019 年 7 月任职公司审计责任人，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464 号。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秘书处处长，中国水产（集团）总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中国水产烟台海洋渔业公司副总经理，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薛康文，1971 年出生，2021 年 6 月 30 日担任总公司副总经理，（华农发〔2021〕264 号）。2018 年 12 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至 2021 年 6 月，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369 号。经济学硕士，计算机工程师、保险中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实习研究员，中国金卫医疗网络工程公司软件工程师，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高级经理、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人、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等。

李建奎，1984 年 5 月出生，2020 年 3 月 9 日获取北京银保监局批复，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114 号，目前担任公司总精算师。中共党员，研究生，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曾任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需求分析师，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划信息部精算高级经理、助理总经理，企划精算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精算责任人。现任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总精算师，分管精算部和战略企划部等。

凡先光，1979 年出生，2021 年 1 月 4 日获取北京银保监局批复，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5 号，目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4 月 19 日兼任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华农发〔2021〕166 号）。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本科毕业于武汉大学公共事业管理（健康保险）专业，获得对外经贸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19 年 7 月入职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意健险/数智保险事业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团体业务管理部担任客户经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人身险部理赔岗、核赔经理、经理助理（主持工作）；2007 年 3 月至 2019 年 7 月，在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意外险与健康险部高级主管、核保处副处长、核保处处长、总经理助理、部门负责人。

8.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根据《保险法》、《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相关人员的薪酬进行严格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薪酬管理制度完备，并且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制定了相应的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并对公司薪酬、考核等情况进行审核，整体运行良好。

公司建立考核指标科学完备、考核流程清晰规范、考核结果与实际薪酬密切关联的绩效考核机制，并根据考核方案严格执行，在考核过程中做到科学激励、严谨考核。

（2）2022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2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总额为1109.74万元（按照实际支出的人工成本口径统计，即包含发放的工资、津补贴、延期支付绩效奖金，个人代扣代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职工代表监事依据公司具体行政职位领取员工薪酬，薪酬水平考虑市场情况、个人职位职责等因素综合厘定。本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主要包含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津补贴福利等。其中，基本薪酬依据行业水平、具体职位及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厘定；绩效薪酬根据当年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均在基本薪酬的3倍以内，实行延期支付机制及追索扣回机制，且目标绩效薪酬不低于基本薪酬，均符合监管规定。

9.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设置 18 个一级部门，包括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合规内控部、审计监察部、战略企划部、精算部、资金运用部、科技与创新中心、客户服务部、销售推动部、再保部、车险承保部、财产险事业部、意健险/数智保险事业部、三农事业部、重点客户部。

（2）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拥有各级分支机构共计 79 家，包括 10 家省级分公司、29 家中心支公司、32

家支公司、8家营销服务部。

10.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严格按照建立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的要求，实行现代企业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的法人治理机制，同时为保护公司所有者的利益，平衡利益相关者关系，通过建立一套既分权又制衡的机制制度来防止经营者对所有者的威胁，降低代理成本，减少代理风险。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工作，以持续学习、贯彻落实各项监管规定为重要手段，不断夯实治理结构基础，不断完善治理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治理质量，务实做到法人治理形神兼备。

针对前期公司治理监管评估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认真自查整改，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质效，形成目标明确、权责清晰、互相制衡、和谐有序的公司治理环境，保障股东和各利益相关体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经营。

11.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见附件1。

12. 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二) 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有关信息

2022年，公司未发生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有关情况。

(三) 股东所持股权质押和解质押信息

2022年，公司未发生股东所持股权质押和解质押有关情况。

(四) 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结果

2022年，公司在任半年以上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序号	姓名	董事/监事	2022年度履职评价结果
1	苏如春	董事长	称职
2	朱 宁	副董事长	称职
3	宗文峰	董事	称职
4	杨建荣	董事	称职
5	黄金鉴	董事	称职
6	林 敏	董事	称职
7	张宗韬	董事	称职
8	段军山	独立董事	称职
9	薛廷伍	监事长	称职
10	杨 斌	监事	称职
11	田嘉晴	职工监事	称职
12	刘云芳	职工监事	称职

十、重大事项信息

本公司的重大事项信息及重大关联交易信息请参见公司网站
(<https://www.chinahuanong.com.cn/category/99.html>) 中的“公开信息披露”专栏。

十一、其他信息

无其他信息需要披露。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81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2B1CACKZH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52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3]001810号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农财险)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农财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农财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农财险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



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华农财险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农财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农财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农财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



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农财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农财险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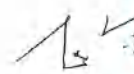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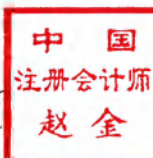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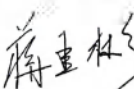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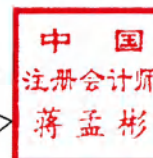




赵金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孟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395,258,696.96	335,744,510.05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2	347,908,082.68	291,337,006.37
衍生金融资产	注释3	13,013,620.91	5,508,842.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释4	693,220,000.00	229,267,000.00
应收利息	注释5	54,347,847.13	40,906,478.95
应收保费	注释6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应收代位追偿款	注释7	435,536.82	138,692.43
应收分保账款	注释8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9	50,217,164.40	11,482,191.3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9	53,761,126.57	39,357,207.38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注释10	234,823,000.00	2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1	450,562,556.99	675,212,881.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注释12	654,171,761.69	617,617,212.19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注释1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4	16,233,058.17	13,125,754.52
使用权资产	注释15	23,138,237.52	19,959,327.67
无形资产	注释16	12,182,751.93	17,929,011.43
独立账户资产			
商誉		2,424,464.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19,266,689.98	4,621,875.27
其他资产	注释18	378,989,890.28	449,226,177.31
资产总计		4,831,565,182.99	4,254,808,095.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杨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注释19	500,000.00	500,000.00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注释20	199,599,180.00	323,299,338.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注释21	159,203,755.62	140,303,425.21
预收保费	注释22	76,825,457.80	58,665,875.66
应付分保账款	注释23	455,713,577.81	410,996,549.66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100,178,836.60	52,188,960.95
应交税费	注释25	55,208,667.36	57,151,227.80
应付赔付款	注释26	3,351,831.99	8,408,652.94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费准备金	注释27	2,172,591.45	1,772,883.9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28	1,396,039,031.89	1,024,909,488.34
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28	1,320,120,960.45	1,069,301,386.00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28	527,947,324.46	377,351,229.86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7	455,853.36	401,983.52
其他负债	注释29	69,190,167.13	101,278,285.31
租赁负债	注释30	22,561,349.17	18,732,391.01
负债合计		3,861,121,260.63	3,267,910,448.39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注释32	327,995,184.34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3	-40,027,605.94	-10,865,425.03
盈余公积	注释34	1,478,870.96	1,478,870.96
未分配利润	注释35	-319,031,911.13	-331,744,35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70,414,538.23	986,897,647.02
少数股东权益		29,384.13	
股东权益合计		970,443,922.36	986,897,647.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31,565,182.99	4,254,808,095.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于萍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685,643,666.75	3,287,390,446.60
已赚保费		3,529,736,862.14	3,120,271,620.23
保险业务收入	注释36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其中：分保费收入	注释36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减：分出保费	注释37	188,345,407.31	80,264,592.7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注释45	332,394,570.47	2,057,917.31
投资收益	注释38	89,942,677.05	128,850,07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注释39	-18,984,323.69	6,570,787.05
汇兑损益	注释40	7,744,231.85	-1,577,114.84
其他收益	注释41	37,060,177.07	12,974,850.05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2	21,199.17	-51,248.61
其他业务收入	注释43	40,122,843.16	20,351,473.65
二、营业支出		3,672,405,421.72	3,270,615,318.76
退保金			
赔付支出	注释44	1,887,023,368.23	1,891,733,653.07
减：摊回赔付支出	注释44	66,762,956.62	49,819,104.87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45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注释46	14,403,919.19	8,012,622.14
提取保费准备金		399,707.46	-715,992.38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注释47	86,651,936.07	127,913,260.72
税金及附加	注释48	16,460,126.41	13,756,895.9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注释49	682,744,467.16	464,774,291.06
业务及管理费	注释50	875,331,969.53	566,487,817.57
减：摊回分保费用		47,998,406.59	21,236,516.51
其他业务成本	注释51	2,355,034.18	10,118,365.89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52	-215,479.37	88,951.37
三、营业利润		13,238,245.03	16,775,127.8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3	755,071.49	1,854,619.6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4	6,158,870.97	1,786,001.14
三、利润总额		7,834,445.55	16,843,746.3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5	-4,868,500.25	2,022,442.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2,945.80	14,821,303.8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2,945.80	14,821,303.87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12,439.28	14,821,303.87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493.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62,180.91	-15,709,26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62,180.91	-15,709,261.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162,180.91	-15,709,261.5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162,180.91	-15,709,261.51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59,235.11	-887,95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49,741.63	-887,95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93.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868,710,935.51	2,896,976,728.6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3,324,417.46	-10,183,634.1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534,942,134.31	372,239,69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0,328,652.36	3,259,032,790.8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22,983,710.70	1,652,125,623.2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7,635,513.10	554,399,440.2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371,980.78	185,355,67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949,271.20	105,688,78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6	1,092,644,357.22	741,557,3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5,584,833.00	3,239,126,9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3,819.36	19,905,87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363,556,931.10	2,865,169,676.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967,261.21	177,100,881.60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		531,827,990.88	406,771,89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300.00	27,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5,444,483.19	3,449,070,25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2,002,668.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6,433,928.62	2,071,872,029.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		1,010,331,144.56	635,760,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9,620.36	4,014,00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3,624,693.54	3,053,649,39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180,210.35	395,420,856.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411.33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		57,382,597,000.00	70,173,14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29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2,823,707.01	70,173,142,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34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9,212.05	12,761,485.23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		57,506,249,653.83	70,415,992,362.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8,371.01	13,759,74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29,720,580.22	70,442,513,59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96,873.21	-269,371,59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7,451.11	-214,70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14,186.91	145,740,43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258,696.96	335,744,51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8395)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3,367.16		-29,162,18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62,180.9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67.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7,995,184.34		-40,027,605.94		1,478,870.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千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春苏印如

春苏印如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987,785,604.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987,785,60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821,303.87	-887,957.6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986,897,647.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杨95)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于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379,637,686.98	335,744,510.05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7,908,082.68	291,337,006.37
衍生金融资产		13,013,620.91	5,508,842.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3,220,000.00	229,267,000.00
应收利息		54,347,847.13	40,906,478.95
应收保费	注释1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应收代位追偿款		435,536.82	138,692.43
应收分保账款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0,217,164.40	11,482,191.3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53,761,126.57	39,357,207.38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234,823,000.00	2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562,556.99	675,212,881.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4,171,761.69	617,617,212.19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2	17,97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233,058.17	13,125,754.52
使用权资产		22,678,934.48	19,959,327.67
无形资产		12,182,751.93	17,929,011.43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66,689.98	4,621,875.27
其他资产		378,271,891.48	449,226,177.31
资产总计		4,830,312,406.21	4,254,808,095.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8095)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9,599,180.00	323,299,338.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9,203,755.62	140,303,425.21
预收保费		76,825,457.80	58,665,875.66
应付分保账款		455,713,577.81	410,996,549.66
应付职工薪酬		98,519,255.47	52,188,960.95
应交税费		54,987,503.31	57,151,227.80
应付赔付款		3,351,831.99	8,408,652.94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费准备金		2,172,591.45	1,772,883.9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96,039,031.89	1,024,909,488.34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20,120,960.45	1,069,301,386.00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947,324.46	377,351,229.86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5,853.36	401,983.52
其他负债		66,432,886.87	101,278,285.31
租赁负债		22,154,714.51	18,732,391.01
负债合计		3,856,076,600.53	3,267,910,448.39
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027,605.94	-10,865,425.03
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未分配利润		-315,244,010.84	-331,744,35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74,235,805.68	986,897,647.02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74,235,805.68	986,897,647.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30,312,406.21	4,254,808,095.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685,637,852.89	3,287,390,446.60
已赚保费		3,529,736,862.14	3,120,271,620.23
保险业务收入	注释3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其中：分保费收入	注释3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减：分出保费		188,345,407.31	80,264,592.7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2,394,570.47	2,057,917.31
投资收益		89,942,677.05	128,850,07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984,323.69	6,570,787.05
汇兑损益		7,744,231.85	-1,577,114.84
其他收益		37,060,177.07	12,974,850.05
资产处置收益		21,199.17	-51,248.61
其他业务收入		40,117,029.30	20,351,473.65
二、营业支出		3,668,604,048.47	3,270,615,318.76
退保金			
赔付支出		1,887,023,368.23	1,891,733,653.07
减：摊回赔付支出		66,762,956.62	49,819,104.87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4,403,919.19	8,012,622.14
提取保费准备金		399,707.46	-715,992.38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86,651,936.07	127,913,260.72
税金及附加		16,419,245.63	13,756,895.9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2,744,467.16	464,774,291.06
业务及管理费		871,590,661.37	566,487,817.57
减：摊回分保费用		47,998,406.59	21,236,516.51
其他业务成本		2,335,849.87	10,118,365.89
资产减值损失		-215,479.37	88,951.37
二、营业利润		17,033,804.42	16,775,127.84
加：营业外收入		755,071.49	1,854,619.61
减：营业外支出		6,158,754.24	1,786,001.14
三、利润总额		11,630,121.67	16,843,746.31
减：所得税费用		-4,870,217.90	2,022,442.44
四、净利润		16,500,339.57	14,821,303.8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500,339.57	14,821,303.8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162,180.91	-15,709,261.5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162,180.91	-15,709,261.5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162,180.91	-15,709,261.51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61,841.34	-887,957.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868,710,935.51	2,896,976,728.6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3,324,417.46	-10,183,634.1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867,210.32	372,239,69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0,253,728.37	3,259,032,790.8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22,983,710.70	1,652,125,623.2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7,635,513.10	554,399,440.2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777,646.74	185,355,67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282,498.97	105,688,78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253,915.91	741,557,3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5,933,285.42	3,239,126,9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320,442.95	19,905,87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363,556,931.10	2,865,169,676.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962,991.32	177,100,881.60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531,827,990.88	406,771,89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300.00	27,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5,440,213.30	3,449,070,25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2,002,668.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1,433,928.62	2,071,872,029.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现金		1,010,331,144.56	635,760,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9,620.36	4,014,00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8,624,693.54	3,053,649,39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184,480.24	395,420,856.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57,382,597,000.00	70,173,14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2,597,000.00	70,173,142,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9,212.05	12,761,485.23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57,506,249,653.83	70,415,992,362.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8,371.01	13,759,74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29,687,236.89	70,442,513,59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90,236.89	-269,371,59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7,451.11	-214,70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93,176.93	145,740,43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637,686.98	335,744,51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889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萍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9,162,180.91			16,500,339.57	-12,661,841.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162,180.91			16,500,339.57	-12,661,841.3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0,027,605.94		1,478,870.96	-315,244,010.84	974,235,805.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person responsible for accounting.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上期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843,836.48		1,478,870.96	-346,565,654.28	987,785,60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09,261.51			14,821,303.87	-887,957.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09,261.51			14,821,303.87	-887,957.6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0,865,425.03		1,478,870.96	-331,744,350.41	986,897,647.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于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24 日,是由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等 8 家共同出资 2.1 亿元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3 月 23 日,浙江稽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新增出资 2.9 亿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5 亿元。2016 年 8 月 5 日,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增发股本人民币 5 亿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 亿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0933980F,注册地址为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季华五路 57 号 2 座 3201-14 室,法定代表人为苏如春。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是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业务经营区域包括北京、河北、河南、江苏、浙江、四川、广西、山西、广东、甘肃等 10 个地区。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



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生产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会计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七)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以下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



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领取股利的权利确认时计入投资收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



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等。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按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订立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其后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在综合收益总额中反映。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的市场报价中获得，并考虑近期市场交易和估值方法，估值方法包括适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等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初始确认金额为交易价格（即所支付或所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除非其公允价值可以从现有市场上相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未经修改或改动）中获得，或者采用可从市场上获取全部变量数据的评估方法。当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数时，均作为资产入账；反之作为负债入账。

当内嵌衍生金融工具与主体合约并无紧密关系，并且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要求时，应与主体合同分别计量，其公允价值的变动通过损益确认。本公司未对满足保险合同定义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或与主体保险合同有紧密关系的内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固定金额（或在固定金额和利率基础上确定的金额）退保合同的内嵌期权）进行单独确认。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



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公司、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



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与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采用个别认定法与账龄分析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 个别认定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的应收账款有应收利息；涉及财政补贴，关联方业务，联共保业务等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员工借款、预付款、押金、共保款等。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较小的，在确认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不计坏账准备。

减值确认标准：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且经确认无任何收回可能性的应收账款。

2.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有农户自缴、商业性、非关联方、非联共保等的应收保费，比例具体如下：

类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保费	1 年以下	0%
	1 年以上（含 1 年）	100%

(九)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和《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保监发[2015]37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十)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6	5.00	15.83
通用设备	3-5	5.00	19.00-31.66

(十一)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



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二)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购置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般在 5 年时间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元）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0	5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摊销年限为租赁期），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的金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1)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转移的风险是否是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2)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3)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



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除投资型保单外其余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故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Σ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Σ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的确认真和计量

（1）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对于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支出、赔付成本、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4.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本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本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



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F 法及预期赔付率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十七)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 6% 时，不再提取。

(十九)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1）本公司分别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2）保费准备金分别以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本公司根据开展农业保险地区的农业灾害风险水平及风险损失数据，并结合我公司业务来源，确定各地区保费准备金的计提比例为财政部规定的计提比例区间范围的最小值。

（3）当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



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规定的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二十一)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原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金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5.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政策性农业业务的政府补贴等。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



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五)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但是，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者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1. 重要资产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同时,本公司需要对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的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 100%;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选取的样本中超过 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收入确认、负债计量及财务报表的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



资的减值准备。对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通常情况下，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成为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另外，本公司还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证据来认定严重或非暂时性：①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②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 3% 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 确定风险边际。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



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限额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就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对未来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发生时间、金额、适用税率的不同估计，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产生影响。

(二十六)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注释十一和注释十五。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



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44号《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以及2020年第22号《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2年1月1日，上期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52,528,408.33	296,092,943.60
其他货币资金	42,730,288.63	39,651,566.45
合计	395,258,696.96	335,744,510.0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9,000,000.00	29,000,000.00

注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7,908,082.68	291,337,006.3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54,475,172.00	168,014,379.00
权益工具投资	193,432,910.68	123,322,627.37
合计	347,908,082.68	291,337,006.37

注释 3.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看跌期权	13,013,620.91	5,508,842.49

注释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693,220,000.00	229,267,000.00

注释 5.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38,756,923.08	27,049,150.69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68,416.12	67,779.10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2,096,370.30	2,222,655.25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845,326.04	7,650,885.58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11,580,811.59	3,916,008.33
合计	54,347,847.13	40,906,478.95

注释 6. 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费	627,972,091.98	456,284,838.16
减：坏账准备	1,868,805.77	2,139,072.88
净值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595,320,332.68	390,624,763.47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7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2,469,658.50	18,808,222.92
1 年以上	20,182,100.80	46,851,851.77
小计	627,972,091.98	456,284,838.16
减：坏账准备	1,868,805.77	2,139,072.88
净值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注释 7. 应收代位追偿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代位追偿款	435,536.82	138,692.43

注释 8.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减：坏账准备		
净值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5,507,409.79	410,144,051.89
1 年以上		239,084,109.55
小计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减：坏账准备		
净值	605,507,409.79	649,228,161.44

3. 应收分保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ontinental Insurance Brokers HK Limited 五洲保险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750,122.64	1-2 年、2-3 年	22.25
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720,455.73	1-2 年	12.84
中煤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93,688.46	1-2 年、2-3 年	8.93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3,562,747.86	1 年以内	8.85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295,241.40	1 年以内、1-2 年	5.33
合计		352,422,256.09		58.20

注释 9.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0,217,164.40	11,482,191.3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53,761,126.57	39,357,207.38
合计	103,978,290.97	50,839,398.70

注释 10. 定期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823,000.00	
1 年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34,823,000.00	200,000,000.00

注释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	443,362,556.99	500,609,060.00
国债		276,330,320.00
中期票据	49,751,260.00	71,735,540.00
金融债券		43,131,340.00
企业债券	30,341,990.00	109,411,86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363,269,306.99	167,403,821.31
资产管理公司产品	206,249,286.08	38,890,736.17
基金	157,020,020.91	128,513,085.14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7,200,000.00	7,200,000.00
股权投资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450,562,556.99	675,212,881.31

注释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654,171,761.69	167,617,212.19
信托计划		450,000,000.00
合计	654,171,761.69	617,617,212.19

注释 13. 存出资本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注释 14. 固定资产

项目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项目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12,858,200.55	28,765,193.06	41,623,39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011,339.88	10,314,437.49	17,325,777.37
购置	7,011,339.88	10,314,437.49	17,325,777.37
3. 本期减少金额	6,186,664.71	5,019,078.63	11,205,743.34
处置或报废	6,186,664.71	5,019,078.63	11,205,743.34
4. 期末余额	13,682,875.72	34,060,551.92	47,743,427.64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130,432.81	20,367,206.28	28,497,639.09
2. 本期增加金额	4,448,038.01	4,522,625.47	8,970,663.48
本期计提	4,448,038.01	4,522,625.47	8,970,66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3,397,639.64	2,560,293.46	5,957,933.10
处置或报废	3,397,639.64	2,560,293.46	5,957,933.10
4. 期末余额	9,180,831.18	22,329,538.29	31,510,369.4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02,044.54	11,731,013.63	16,233,058.17
2. 期初账面价值	4,727,767.74	8,397,986.78	13,125,754.52

注释 15.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45,68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007,330.86
租赁	18,007,330.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008,190.91
租赁变更或终止	3,008,190.91
4. 期末余额	42,844,828.3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886,36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22,305.30
本期计提	12,822,305.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2,075.2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租赁变更或终止	1,002,075.20
4. 期末余额	19,706,590.8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38,237.52
2. 期初账面价值	19,959,327.67

注释 16.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836,229.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2,755.33
购置	1,992,755.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4,257.82
处置	1,254,257.82
4. 期末余额	57,574,727.29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8,907,218.35
2. 本期增加金额	6,642,567.52
本期计提	6,642,56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57,810.51
处置	157,810.51
4. 期末余额	45,391,975.3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82,751.93
2. 期初账面价值	17,929,011.43

注释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00,978.64	200,244.66	88,951.37	22,23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895,640.04	5,723,910.01	3,911,316.34	977,829.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370,141.24	13,342,535.31	14,487,233.38	3,621,808.34
合计	77,066,759.92	19,266,689.98	18,487,501.09	4,621,875.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823,413.44	455,853.36	1,607,934.07	401,983.52

注释 18.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3,077,250.06	381,450,197.50
存出保证金	3,842,299.34	3,871,565.83
长期待摊费用	6,112,566.28	4,397,539.59
预付赔款	65,432,169.81	59,506,874.39
其他资产	525,604.79	-
合计	378,989,890.28	449,226,177.31

注释 19. 存入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注释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99,599,180.00	323,299,338.00

注释 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679,140.28	139,605,339.63
1 年以上	3,524,615.34	698,085.58
合计	159,203,755.62	140,303,425.21



注释 22. 预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931,349.13	57,293,530.47
1 年以上	894,108.67	1,372,345.19
合计	76,825,457.80	58,665,875.66

注释 23.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198,618.84	305,285,717.64
1 年以上	218,514,958.97	105,710,832.02
合计	455,713,577.81	410,996,549.66

注释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1,431,425.98	252,169,429.85	204,347,927.93	99,252,927.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7,534.97	17,165,711.69	16,997,337.96	925,908.70
辞退福利				
合计	52,188,960.95	269,335,141.54	221,345,265.89	100,178,836.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262,314.94	221,863,652.76	174,694,980.28	94,430,987.42
职工福利费		5,750,459.67	5,660,950.21	89,509.46
社会保险费	349,747.25	10,154,007.25	10,119,461.41	384,293.0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88,344.27	9,316,917.27	9,272,680.32	332,581.22
补充医疗保险		385,358.13	385,358.13	-
工伤保险费	14,009.04	258,723.31	257,943.28	14,789.07
生育保险费	47,393.94	193,008.54	203,479.68	36,922.80
住房公积金	65,462.14	11,324,172.15	11,370,579.26	19,055.0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53,901.65	3,077,138.02	2,501,956.77	4,329,082.90
合计	51,431,425.98	252,169,429.85	204,347,927.93	99,252,927.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86,395.29	16,653,611.58	16,488,893.57	851,113.30
失业保险费	71,139.68	512,100.11	508,444.39	74,795.40



合计	757,534.97	17,165,711.69	16,997,337.96	925,908.70
----	------------	---------------	---------------	------------

注释 25.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5,570.49	1,040,379.29
车船使用税	41,635,662.76	41,821,652.85
教育费附加	648,445.43	772,191.87
个人所得税	969,480.56	784,520.50
印花税	725,282.47	529,116.02
增值税	9,459,545.51	11,798,011.78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884,680.14	405,355.49
合计	55,208,667.36	57,151,227.80

注释 26.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保险合同	3,351,831.99	8,408,652.94

注释 27. 保费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种植业保险	27,954.67	2,728,960.96	2,488,876.37	268,039.26
养殖业保险	1,744,929.32			1,744,929.32
森林保险		159,622.87		159,622.87
合计	1,772,883.99	2,888,583.83	2,488,876.37	2,172,591.45

注释 2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24,909,488.34	394,777,644.79	23,648,101.24			23,648,101.24	1,396,039,031.89
其中：原保险合同	985,365,017.85	394,777,644.79					1,380,142,662.64
再保险合同	39,544,470.49		23,648,101.24			23,648,101.24	15,896,369.2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69,301,386.00	259,467,797.71	8,648,223.26			8,648,223.26	1,320,120,960.45
其中：原保险合同	797,345,846.02	259,467,797.71					1,056,813,643.73
再保险合同	271,955,539.98		8,648,223.26			8,648,223.26	263,307,316.72
合计	2,094,210,874.34	654,245,442.50	32,296,324.50			32,296,324.50	2,716,159,992.34

2. 保险合同准备金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94,777,644.79	1,001,261,387.10	1,396,039,031.89	219,175,152.52	805,734,335.82	1,024,909,488.34
其中：原保险合同	394,777,644.79	985,365,017.85	1,380,142,662.64	219,175,152.52	766,189,865.33	985,365,017.85
再保险合同		15,896,369.25	15,896,369.25		39,544,470.49	39,544,470.49
未决赔款准备金	259,467,797.71	1,060,653,162.74	1,320,120,960.45	330,727,675.20	738,573,710.80	1,069,301,386.00
其中：原保险合同	259,467,797.71	797,345,846.02	1,056,813,643.73	253,919,144.57	543,426,701.45	797,345,846.02
再保险合同		263,307,316.72	263,307,316.72	76,808,530.63	195,147,009.35	271,955,539.98
合计	1,308,490,885.00	4,123,829,099.68	5,432,319,984.68	1,099,805,655.44	3,088,616,093.24	4,188,421,748.68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37,181,611.65	652,960,072.8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947,324.46	377,351,229.86
理赔费用准备金	54,992,024.34	38,990,083.27
合计	1,320,120,960.45	1,069,301,386.00

注释 29.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5,078,932.58	93,100,490.53
保险保障基金	13,960,407.12	8,136,959.23
应付利息	150,827.43	40,835.55
合计	69,190,167.13	101,278,285.31

注释 30.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6,078,568.53	19,820,284.43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9,000,364.05	1,087,893.42
租赁负债净额	55,078,932.58	18,732,391.01

注释 31.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			200,000,000.00	20.00
北京汇欣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9.50			195,000,000.00	19.5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			190,000,000.00	19.00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			42,000,000.00	4.2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0.00	4.70			47,000,000.00	4.70
大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600,000.00	4.16			41,600,000.00	4.16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00.00	2.75			27,500,000.00	2.75
北京海丰船务运输公司	26,400,000.00	2.64			26,400,000.00	2.64
中国渔业互保协会	5,500,000.00	0.55			5,500,000.00	0.55
云南金志农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3,000,000.00	18.30			183,000,000.00	18.3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注释 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8,028,551.50		33,367.16	327,995,184.34



注释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金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65,425.03	-38,882,907.88		-9,720,726.97	-29,162,180.91			-40,027,605.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10,865,425.03	-38,882,907.88		-9,720,726.97	-29,162,180.91			-40,027,605.94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 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65,425.03	-38,882,907.88		-9,720,726.97	-29,162,180.91			-40,027,605.94



注释 3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注释 3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744,350.41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1,744,350.4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12,439.2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9,031,911.13	

注释 36. 保费收入

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847,676,331.32	2,803,995,110.32
再保险合同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1,820,318,672.84	1,587,723,186.42
企业财产保险	215,733,973.84	176,698,761.82
责任保险	220,025,580.75	275,372,732.54
船舶保险	2,514,196.10	3,471,930.61
货运险	8,307,429.48	96,388,372.91
工程保险	13,490,270.46	8,262,742.31
意外伤害险	187,407,095.60	81,930,652.52
家庭财产保险	3,405,487.20	14,751,785.22
保证保险	16,171,558.29	13,285,927.49
农险业务	273,737,571.46	397,626,114.43
健康险	696,611,477.81	225,537,081.24
其他险	583,460,449.98	330,010,080.30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	319,848,850.04	381,345,050.71
专业代理	1,007,821,794.17	944,632,732.92
兼业代理	15,823,933.95	32,966,744.42
个人代理	1,131,462,149.07	703,092,049.70
境内经纪业务	1,372,719,604.09	741,958,532.57
分保费收入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注释 37. 分出保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26,434,704.36	8,739,043.15
家庭财产保险	11,539,415.39	
责任保险	9,210,154.64	16,484,373.23
保证保险	4,214,211.26	442,274.93
工程保险	3,000,796.87	5,422,639.84
意外伤害险	763,106.02	1,599,763.58
农业保险	131,577,214.98	46,577,600.87
健康险	-96,049.63	-1,014.10
其他保险	1,701,853.42	999,911.20
合计	188,345,407.31	80,264,592.70

注释 3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38,582.45	13,018,278.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和处置损益	214,017.92	345,84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4,992,950.93	74,787,279.47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417,538.12	34,092,951.49
定期存款利息	8,476,791.56	9,847,515.78
资本保证金利息	9,472,000.00	9,472,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9,569,203.93	-12,713,792.90
合计	89,942,677.05	128,850,079.07

注释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84,323.69	7,331,767.05

注释 40. 汇兑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14,559,535.08	1,838,375.07
减：汇兑损失	6,815,303.23	3,415,489.91
合计	7,744,231.85	-1,577,114.84

注释 41.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7,060,177.07	12,974,850.05

注释 4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1,199.17	-11,234.64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0,013.97
合计	21,199.17	-51,248.61

注释 43.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及其他	39,221,292.18	19,628,390.07
代收车船税手续费	60,962.26	-
共保出单费收入	840,588.72	723,083.58
合计	40,122,843.16	20,351,473.65

注释 44.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749,686,943.29	1,628,929,094.76
再保险合同	137,336,424.94	262,804,558.31
合计	1,891,733,653.07	1,496,509,845.93

2. 赔付支出主要险种明细

险种	本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14,852,972.37	40,446,167.95	6,312,030.59	48,987,109.73
责任保险	101,664,074.01	1,220,407.33	8,753,073.10	94,131,408.24
机动车辆保险	999,939,932.83	10,363,849.20		1,010,303,782.03
船舶保险	3,258,652.02	352,153.53		3,610,805.55
农险保险	142,982,839.79	82,151,769.93	50,194,205.49	174,940,404.23



险种	本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意外伤害险	19,193,623.78	342,000.87	769,325.02		18,766,299.63
其他险种	467,794,848.49	2,460,076.13	734,322.42		469,520,602.20
合计	1,749,686,943.29	137,336,424.94	66,762,956.62		1,820,260,411.61

续:

险种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5,311,049.19	52,587,455.69	1,854,352.40		56,044,152.48
责任保险	127,101,894.63	3,873,540.06	14,829,925.84		116,145,508.85
机动车辆保险	1,026,861,832.97	11,317,076.14			1,038,178,909.11
船舶保险	9,200.94	4,492,101.44			4,501,302.38
农险保险	130,250,510.76	177,220,697.93	28,939,428.78		278,531,779.91
意外伤害险	19,407,477.26	58,430.14	3,733,121.27		15,732,786.13
其他险种	319,987,129.01	13,255,256.91	462,276.58		332,780,109.34
合计	1,628,929,094.76	262,804,558.31	49,819,104.87		1,841,914,548.20

注释 4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56,042,671.71	40,261,269.21
再保险合同	-23,648,101.24	-38,203,351.90
合计	332,394,570.47	2,057,917.31

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84,221,538.78	139,616,682.10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50,596,094.60	122,788,118.8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6,001,941.07	13,121,518.10
合计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3.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险种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65,551,659.10	56,546,219.24
机动车辆保险	79,042,697.56	150,925,137.28
船舶险	352,610.23	150,262.3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意外险	25,402,935.61	1,267,512.98
责任险	43,986,950.52	3,825,228.37
农险	-40,263,912.19	13,482,695.60
其他险种	76,746,633.62	49,329,263.17
合计	250,819,574.45	275,526,319.00

注释 46.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4,403,919.19	8,012,622.14

注释 47. 分保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约	35,153,687.28	79,099,760.31
临分	51,498,248.79	48,813,500.41
合计	86,651,936.07	127,913,260.72

注释 4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74,830.71	6,571,923.41
教育费附加	3,443,117.25	2,921,419.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01,089.48	1,947,612.90
印花税	2,768,472.92	2,248,599.28
车船使用税	49,530.00	42,608.33
其他税金	23,086.05	24,732.80
合计	16,460,126.41	13,756,895.98

注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82,321,599.61	28,229,629.14
责任保险	62,997,736.31	50,548,805.67
机动车辆保险	133,185,249.45	130,363,964.88
船舶保险	383,667.06	245,785.04
意外伤害保险	63,322,517.52	170,626,869.54
其他险种	340,533,697.21	84,759,236.79
合计	682,744,467.16	464,774,291.06

注释 50. 业务及管理费



1. 业务及管理费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203,244,451.17	128,063,715.86
社会统筹保险	32,551,915.48	22,812,281.36
工会经费和职教经费	2,619,713.63	2,905,397.10
租赁费	2,507,552.88	3,926,952.60
固定资产折旧费	3,374,148.87	3,386,894.64
无形资产摊销	5,108,889.71	5,429,203.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16,076.36	2,033,484.80
保险保障基金	29,461,847.15	21,363,988.79
技术服务费	292,263,665.42	148,694,070.22
救助基金	-17,209,917.17	11,462,654.04
共同体管理费	-360.13	12,792.26
电子设备运转及维护费	36,130,827.34	18,766,757.81
银行结算费	8,996,943.60	8,324,379.21
办公费	25,643,707.01	22,497,742.99
差旅费	3,401,278.71	2,721,480.00
业务招待费	23,850,624.20	17,570,721.55
车船使用费	1,478,002.99	2,531,261.52
咨询费	1,135,706.04	3,281,662.01
会议费	3,940,997.97	4,306,854.49
业务宣传费	137,014,049.97	62,340,908.54
邮电费	920,016.11	2,181,763.66
印刷费	19,053,137.76	13,490,016.11
行业协会会费	1,927,483.95	1,663,244.96
劳务费	36,537,608.35	39,976,901.95
保险监管费	1,898,697.25	2,525,244.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40,540.30	10,417,047.61
其他	3,924,364.61	3,800,395.57
合计	875,331,969.53	566,487,817.57

注释 51.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共保出单费	979,793.67	1,102,836.03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	1,373,609.42	9,015,529.86
地方非税费用	1,631.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355,034.18	10,118,365.89

注释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5,479.37	88,951.37

注释 5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没罚款收入	150.00	344,646.55
其他	754,921.49	1,509,973.06
合计	755,071.49	1,854,619.61

注释 5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9,903.74	50,253.78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5,026,181.98	22,337.06
其它营业外支出	484,703.91	1,096,440.18
罚没罚款支出	578,081.34	616,970.12
合计	6,158,870.97	1,786,001.14

注释 5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70,217.90	2,022,442.44
以前年度所得税	1,717.65	
合计	-4,868,500.25	2,022,442.44

注释 56.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9,217,022.29	19,628,390.07
补贴收入	22,060,177.07	12,974,850.05
其他业务收入	901,550.98	723,083.58
其他往来款	472,763,383.97	338,913,372.68
合计	534,942,134.31	372,239,696.3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04,934,711.74	388,817,189.69
保险保障基金及监管费	31,360,544.40	23,889,233.56
押金及保证金	29,420,988.66	2,667,301.69
其他往来	426,928,112.42	326,183,659.53
合计	1,092,644,357.22	741,557,384.47

注释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02,945.80	14,821,303.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479.37	88,951.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70,663.48	4,657,238.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22,305.30	11,164,823.62
无形资产摊销	6,642,567.52	6,908,383.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3,822.85	1,984,45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99.17	-51,248.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03.74	50,253.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84,323.69	-6,570,787.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942,677.05	-128,850,079.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44,814.71	-2,001,34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869.84	-1,212,628.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082,227.00	-202,264,69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5,797,416.10	321,181,249.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3,819.36	19,905,875.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6,258,696.96	335,744,510.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5,744,510.05	190,004,074.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14,186.91	145,740,435.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6,258,696.96	335,744,510.0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2,528,408.33	296,092,94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730,288.63	39,651,566.4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258,696.96	335,744,510.0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北京德仁公估有限公司	99.00	2022/1/1	0.00	0.00	0.00	0.00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北京德仁公估有限公司
现金	2,97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2,97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204,295.68	
应收款项	494,286.61	
其他应收款	-123,806.00	



项目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减：应交税费	537.80	
其他应付款	23,193.00	
净资产	551,045.49	551,045.49
减：少数股东权益	5,510.45	
取得的净资产	545,535.04	551,045.49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设成立北京公倍数科技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保险业	99.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公倍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9.75	新设成立

八、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347,908,082.68			347,908,082.68
债务工具投资	154,475,172.00			154,475,172.00
权益工具投资	193,432,910.68			193,432,910.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小计	443,362,556.99		7,200,000.00	450,562,556.99
债务工具投资	80,093,250.00			87,293,250.00
权益工具投资	363,269,306.99		7,200,000.00	363,269,306.99
资产合计	791,270,639.67		7,200,000.00	798,470,639.67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投资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幸福家园扬州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玓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福川商务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幸福家园扬州七彩山庄置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丹马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华邦信尔达科技检测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仪征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中心	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洛阳市中垦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广东省华邦慈善基金会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泰州金扬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中农发山丹马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
周润华等 90 人	内部工作人员、近亲属
段军山等 42 人	董事、内部工作人员、近亲属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与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签订了《华邦·凯旋写字楼物业购置合同》和《定制装修协议》，因延期交付物业，公司与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另行签订了《补充协议》（上述合同、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统称“原协议”）。

根据原协议约定，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收到公司支付的购房款和装修款共计人民币 330,066,495 元。根据原协议约定，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应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向公司交付物业，后因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原因终止华邦·凯旋写字楼物业的出售，导致原协议无法继续履行。因此，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指定账户返还公司已支付的购房款和装修款及写字楼物业延期交付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 136,135,499.02 元（含已支付的购房款和装修款 100,000,000.00 元，写字楼物业延期交付相关费用 36,135,499.0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剩余款项合计人民币 230,066,495.00 元。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4,890,860.00	41,250,618.00
华邦建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4,712,275.00	523,109.00
幸福家园扬州置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3,589,045.00	35,900.00
玥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1,626,988.00	24,749.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丹马场三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1,134,834.00	12,309,348.00
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458,728.00	9,903,855.00
湛江利华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097,850.00	6,091,559.00
山丹马场二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9,499,056.00	12,268,668.00
山丹马场一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9,030,408.00	11,909,186.00
广州福川商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8,509,207.00	13,182,057.00
广州福铭置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8,403,307.00	
幸福家园扬州七彩山庄置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761,765.00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6,202,670.00	4,832,289.00
洛阳市中垦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183,700.00	5,057,200.00
甘肃兴达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157,600.00	
广东省华邦慈善基金会	扶贫捐赠	5,000,000.00	
泰州金扬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543,921.00	1,593,963.00
周口中垦现代农业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4,042,920.00	2,834,520.00
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3,212,499.00	2,483,598.00
山丹马场四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1,717,614.00	3,808,908.00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83,300.0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158,233.00	2,531,596.00
山东中农天泰种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852,000.00	1,312,800.00
华邦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591,097.00	
山丹马场丹马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529,568.00	
西部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职场装修	1,439,914.00	
华邦信达科技检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39,152.00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37,893.00	1,884,188.00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100,000.00	
段军山等 42 人	保险业务		100,665.00
湖北中牧安达药业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37,334.00
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业务		219,874.00
仪征市美好家园孝慈养老服务中心	保险业务		114,146.00
中农发山丹马场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业务		309,375.00
周润华等 90 人	保险业务		100,414.00
其他关联方法人	——	647,229.00	583,242.00
其他关联方自然人	——	258,474.00	73,588.00
合计		191,212,107.00	135,576,749.00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费	627,972,091.98	456,284,838.16
减：坏账准备	1,868,805.77	2,139,072.88
净值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2.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保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595,320,332.68	390,624,763.47
7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2,469,658.50	18,808,222.92
1 年以上	20,182,100.80	46,851,851.77
小计	627,972,091.98	456,284,838.16
减：坏账准备	1,868,805.77	2,139,072.88
净值	626,103,286.21	454,145,765.28

注释 2.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70,000.00		17,97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7,970,000.00		17,97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德仁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17,970,000.00		17,970,000.00		

注释 3. 保费收入

1. 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847,676,331.32	2,803,995,110.32
再保险合同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	------------------	------------------

2. 保费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1,820,318,672.84	1,587,723,186.42
企业财产保险	215,733,973.84	176,698,761.82
责任保险	220,025,580.75	275,372,732.54
船舶保险	2,514,196.10	3,471,930.61
货运险	8,307,429.48	96,388,372.91
工程保险	13,490,270.46	8,262,742.31
意外伤害险	187,407,095.60	81,930,652.52
家庭财产保险	3,405,487.20	14,751,785.22
保证保险	16,171,558.29	13,285,927.49
农险业务	273,737,571.46	397,626,114.43
健康险	696,611,477.81	225,537,081.24
其他险	583,460,449.98	330,010,080.30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3. 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业务	319,848,850.04	381,345,050.71
专业代理	1,007,821,794.17	944,632,732.92
兼业代理	15,823,933.95	32,966,744.42
个人代理	1,131,462,149.07	703,092,049.70
境内经纪业务	1,372,719,604.09	741,958,532.57
分保费收入	202,800,508.60	398,599,019.92
合计	4,050,476,839.92	3,202,594,130.24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L11010859067603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春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业务。不得承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赵金
Full name	赵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5-03
Date of birth	1987-05-03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56219870503067X
Identity card No.	42056219870503067X



2017-03-31 2016-03-2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80175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17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ssuing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 年 09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9 月 16 日

姓名: 赵金
证书编号: 110101480175

2015-05-11

年 月 日





姓 名	蒋孟彬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82-09-1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10221982091103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蒋孟彬
证书编号: 110101480431

证书编号: 1101014804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